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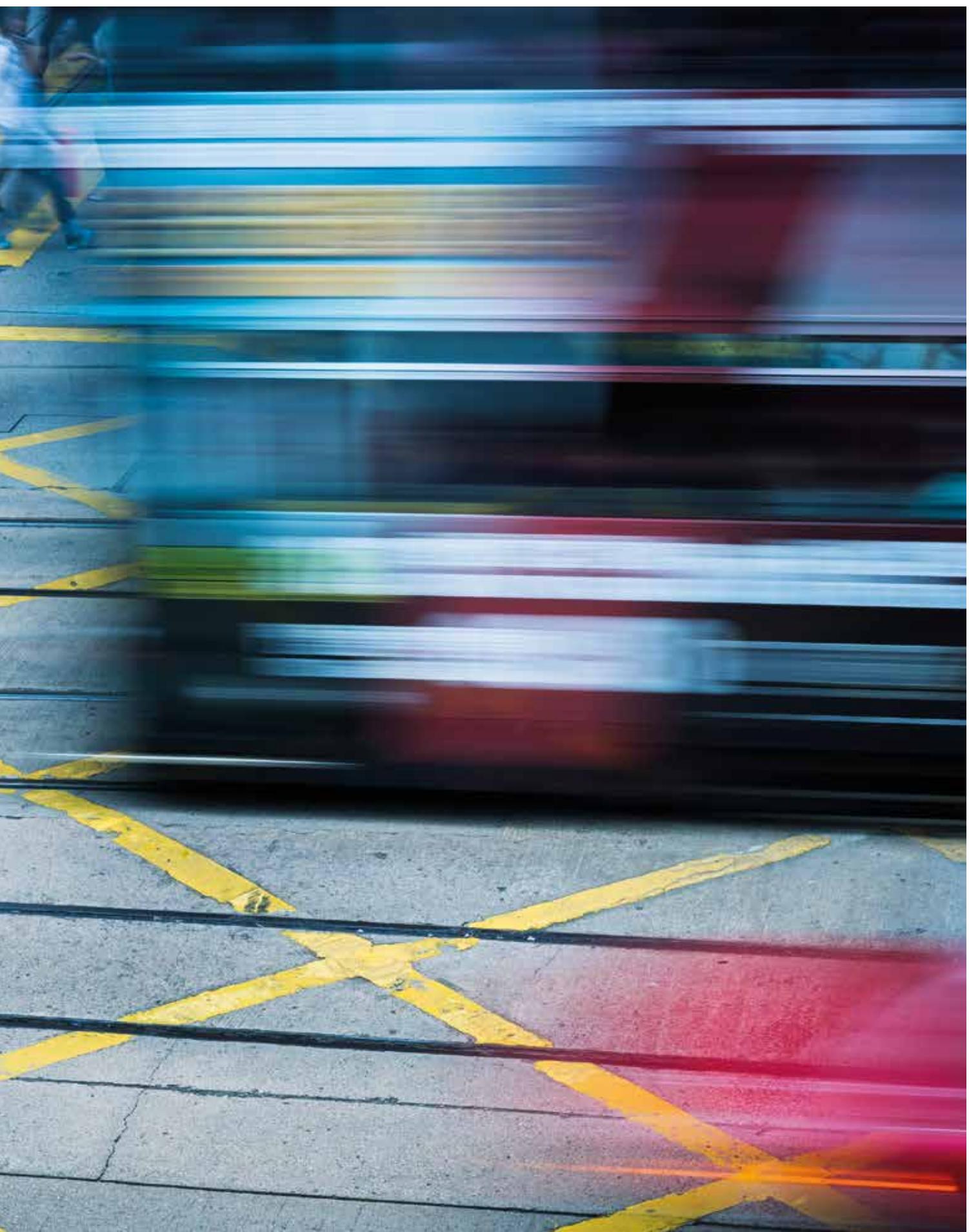


香港 2016年 银行业 调查报告

kpmg.com/cn

目录

引言	2
概要	4
金融科技: 助手还是竞争对手	12
储值支付工具:为新制度做好准备	16
监管发展综述	20
执行:全球协作的重要性	21
网络安全:加强网络防卫	22
巴塞尔协定 III:将要实施的新资本要求	23
反洗钱:加强监管	24
《通用报告准则》和 FATCA:新的报告要求	25
数据和监管报告:竞争优势	26
不良贷款:正确风险管理的重要性	32
成本管理:通过 EPM 提高盈利	36
客户体验:以客为先之道	40
财务数据摘要	42
关于毕马威	74
联系我们	76



引言



毕马威公布的年度香港银行业调查结果显示，尽管信贷成本已从低点回到较正常水平，香港银行的收入仍受压。收入难以增长，低息环境阴霾挥之不去是银行不得不面对的现实，成本仍然是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面对种种不明朗因素，展望香港银行2016年的表现，我们发现危中有机，关键是机会是否大于风险。

银行需要面对的一大潜在挑战是全球经济处于极不明朗状态。而且香港银行还需要密切留意中国经济表现，以及英国脱欧及美国在今年11月举行总统大选可能对全球带来影响。

虽然竞争激烈，且收入持续受压，银行也在寻找其他方法去提高盈利。有些银行专注于提升客户体验，以及移动通信和其他支付服务渠道，以提高高端客户业务增长。另一些银行通过利用数据优化成本管理，改善监管汇报，或实施成本管理架构作为更宏观的企业绩效管理框架的一部分。

还有一些银行尝试通过金融科技方案提高盈利，这在一定程度上归功于香港政府推动和鼓励金融科技业发展的努力。在与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官员访谈（见本调查报告）的过程中，我们发现香港银行的态度正在逐渐发生转变，越来越多的金融机构视金融科技为辅助工具，而不是对业务构成直接威胁的竞争对手。

与此同时，香港银行仍需要处理监管相关问题。在可见的将来，我们预期监管机构将推出更多关于反洗钱、巴塞尔协定 III、网络安全、储值支付工具、《通用报告准则》和FATCA的新规则和措施。此外，由于中国内地的不良贷款可能影响香港的金融机构，银行应检讨并加强风险管理框架。

虽然面对不少风险，但香港银行仍有相当多的机会提高盈利。灵活、富创意、注重客户体验，懂得利用数据分析和科技改善绩效的银行较有可能脱颖而出。



马绍辉 (Paul McSheaffrey)
香港银行业主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概要



马绍辉
香港银行业主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2015年对香港银行业来说是艰苦经营的一年，贷款增长缓慢、成本上涨、减值贷款上升且息差收窄，银行业在不同领域都面对重重挑战。2015年上半年虽然恢复了部分增长动力，但受访银行¹的总资产同比仅增长2%，远低于前两年每年8%的总资产增长率。银行利润²与2014年相比增长11%。但其中包括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恒生银行）在2015年上半年配售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部分股权取得的港币110亿元巨额收益，如果剔除这项交易，整体利润下跌1%。

我们在本调查报告中对香港十大本地注册持牌银行³的一些重要指标进行了分析。

本概要提及的银行名称

汇丰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中银香港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渣打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东亚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工银亚洲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建行亚洲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南商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中信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¹ 分析对象是在香港金融管理局注册的金融机构。

² 利润是指税后利润。

³ 本报告所述的十大本地注册持牌银行是指本地注册银行中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值最高的十家银行。



净息差

2015年全球仍处于低息环境，受访银行的净息差⁴在2015年持续收窄。受访银行整体净息差下跌至1.59%，同比下跌10个基点，其中71% 的受访银行净息差下降。低息环境阴霾挥之不去是银行不得不面对的现实，当息差尤其是存贷息差这个银行的主要收入来源受到威胁时，银行争取盈利表现便显得举步维艰。

十大本地持牌银行的净息差跌至1.48%，同比下跌15个基点。十大本地注册银行中，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中信)和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的净息差同比分别下跌53和25个基点。中信是因为同业贷款息率下滑导致净息差收窄⁵。中银香港的净息差收窄主要是因为人民币市场利率下跌而存款成本上升，亦因为短期债务证券投资等收益较低的资产有所增加⁶。

恒生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汇丰)是2015年12月31日十大本地持牌银行中取得最高净息差的两家银行。恒生在2015年12月31日的净息差是1.83%，与2014年相比下跌7个基点，主要是因为商业贷款和人民币资产的平均息差较低，但客户存款的息差较高抵销了部分上述影响⁷。汇丰的综合净息差维持在1.78%的水平，与2014年12月31日相比下跌13个基点，主要是因为存贷款息差收窄及投资收益下滑。汇丰香港业务在2015年12月31日的净息差也下跌9个基点至1.21%，主要是因为商业借贷息差收窄，不过因为贸易相关借贷和存款结余的息差改善，抵销了部分影响⁸。

⁴ 净息差资料根据可获得的资料，从公开发布的财务报表摘录，或根据年度化净利息收入和附息资产或总资产计算得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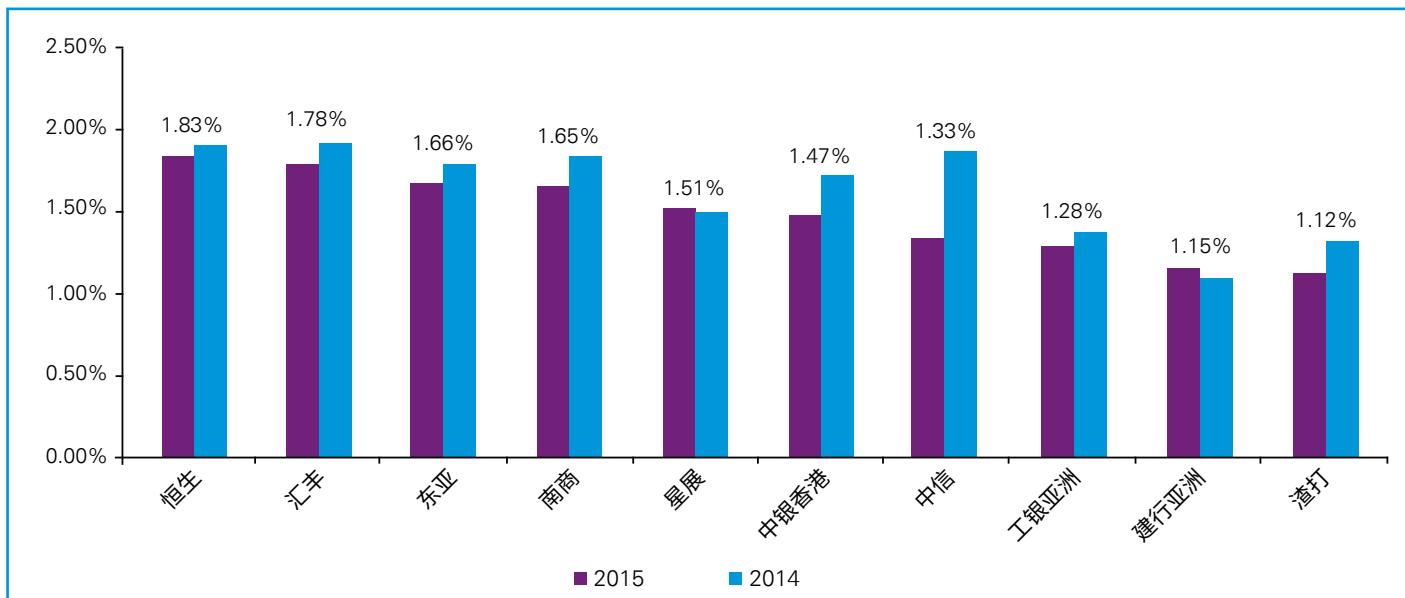
⁵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2015年业绩摘要第1页，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_document/about-us/investor-relations-announcements/en/2015/res.pdf

⁶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公告第16页，http://www.bochk.com/dam/bochk/an/2016/20160330a_en.pdf

⁷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2015年业绩摘要第p.23页 <https://www.hangse...> en.pdf

⁸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会计报表第17页，<http://www.hsbc.com/~/media/hsbc-com/investorrelationsassets/hsbc-results/2015/annual-results/the-hong-kong-and-shanghai-banking-corporation-limited/annual-report-and-accounts-2015.pdf>

净息差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成本

收入压力，尤其是净息差压力沉重，成本管理和创新能力便成为银行的制胜关键。我们发现有不少迹象显示香港的银行正通过数字化和自动化，创新分行模式。这样的创新模式既达到成本效益，又提升了客户体验。我们认为在这方面能够灵活应变，锐意创新的银行将获得丰硕成果。

尽管银行业在不断削减成本，受访银行2015年的平均成本收入比率⁹是48.7%，与2014年¹⁰的47.1%相比仍上升1.6%。这个趋势反映银行在监管及合规工作方面仍需要投入资源，此外工资和基础设施成本也在不断上升。整体而言，除东亚银行有限公司（东亚）之外，受访银行的经营支出均有所上升，成本收入比率有所改善的受访银行不多于40%。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工银亚洲）和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建行亚洲）在内的银行成本收入比率有所改善是因为经营收入的增幅与同期经营支出增加11.1%相比，增幅更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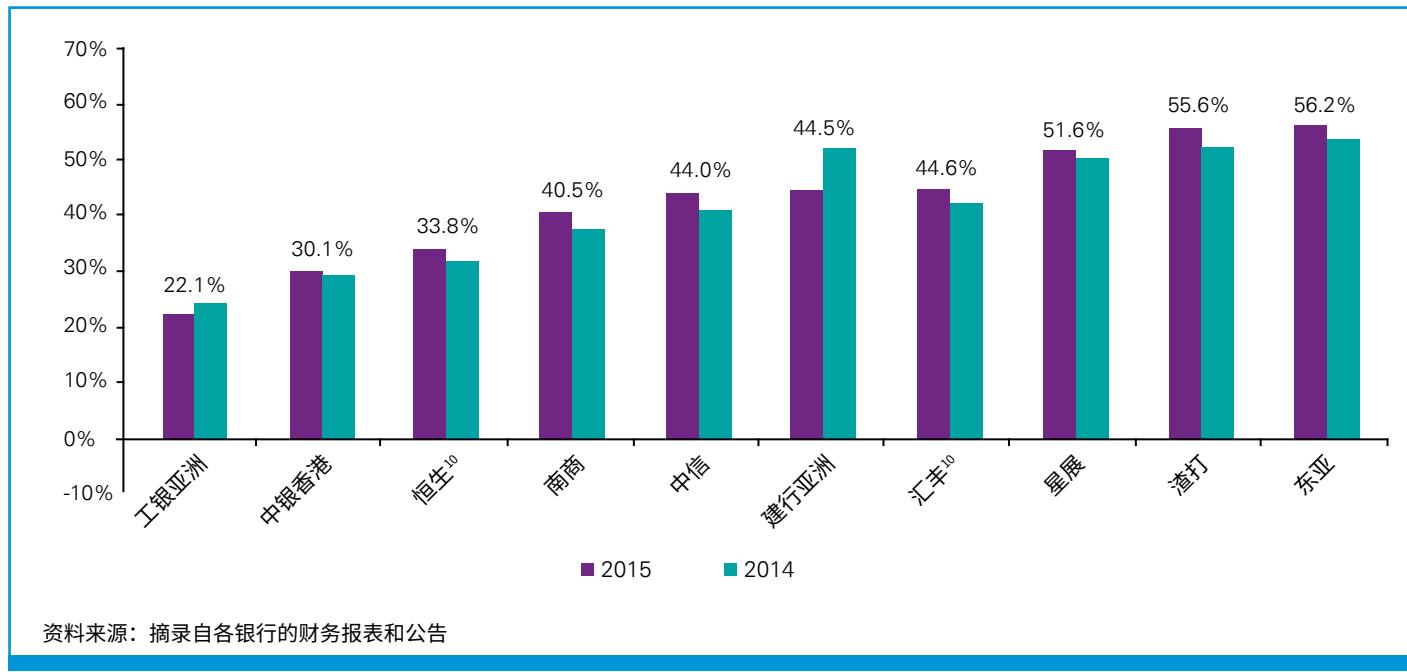
十大本地注册银行的成本收入比率也有所上升，平均是42.3%，与2014年相比上升0.9个百分点。十大银行中，建行亚洲在2015年的成本收入比率是44.5%，大幅改善7.6个百分点。这主要是因为净利息收入增加而贸易损失减少带动经营收入大升23.2%，而经营支出只轻微增加5.2%。相反，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渣打）2015年的整体成本收入比率高达55.6%，显著上升3.5%。这主要是因为经营收入下跌5.6%，而经营支出上升0.6%。

十大本地注册银行中，工银亚洲仍是最有效率的银行，2015年的成本收入比率最低（22.1%），与2014年相比下跌2%。虽然东亚在2014年的经营支出已下跌1.2%，但2015年的成本收入比率最高（56.2%）。

⁹ 成本收入比率以经营支出总额除以经营收入总额计算。

¹⁰ 在计算受访银行及十大本地注册银行的平均成本收入比率时，没有计算恒生和汇丰两家银行就恒生在2015年出售兴业银行部分股权取得的港币110亿元巨额收益。

成本收入比率



信贷质量

信贷亏损的不断增加仍是盈利的一大威胁。特别是某些地区乃至全球都有一些行业存在着不明朗因素和值得关注的问题，例如大宗商品行业。香港银行贷款业务的信贷质量仍受到中国经济的影响，其中包括因向中国借款人提供贷款产生的直接影响，以及因为香港与中国内地的紧密地缘和经济联系所带来的间接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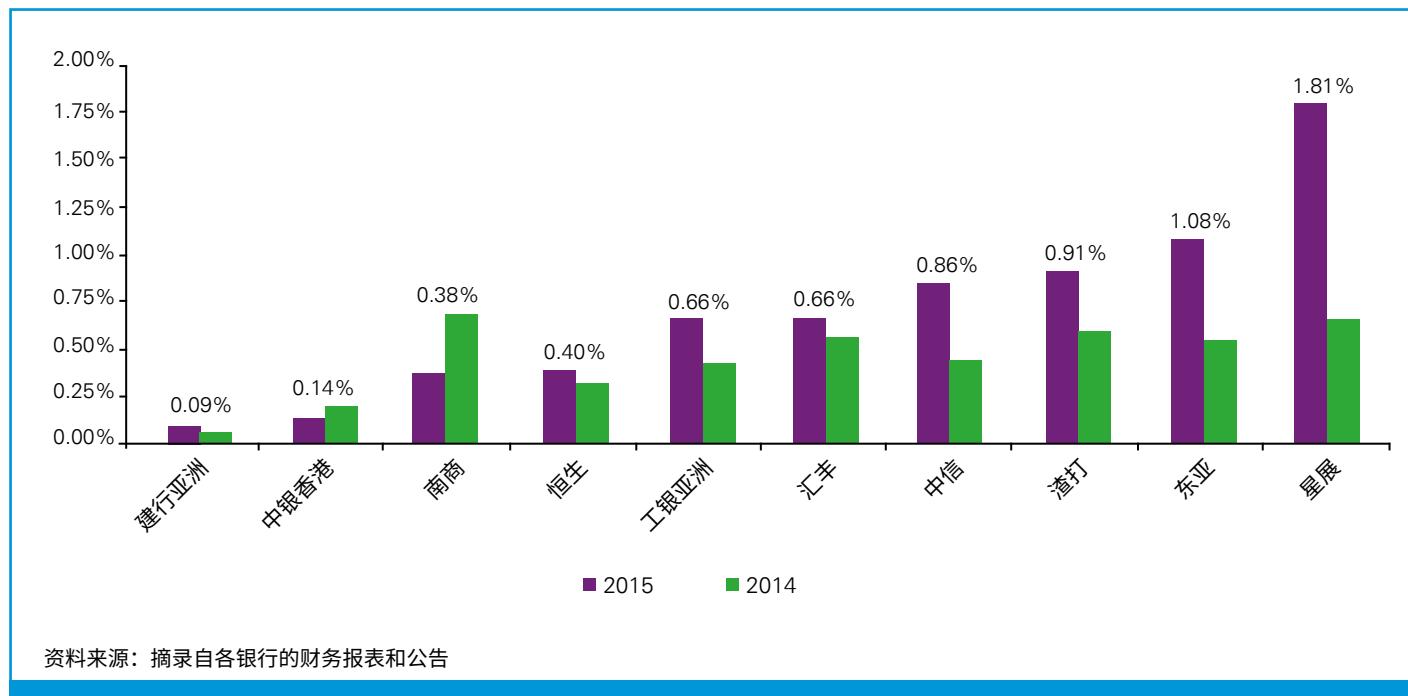
虽然受访银行的减值贷款比率¹¹仍相对偏低，但正如我们去年的预测，减值贷款比率有上升趋势。受访银行在2015年的减值贷款比率是0.55%，与2014年相比上升了23个基点。

十大本地注册银行2015年的平均减值贷款比率是0.70%，上升25个基点。十大银行中，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星展）减值贷款比率恶化情况最为严重，2015年上升1.14个百分点至1.81%。这主要是因为企业减值贷款大幅增加，以致减值贷款总额飙升136%，而客户贷款总额则下跌13%。减值贷款比率显著恶化的银行还包括东亚和中信，这两家银行的减值贷款比率分别上升54个基点和42个基点。这主要是因为相关银行的内地、企业和贸易融资信贷质量有所恶化。

十大银行中只有中银香港和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南商）的减值贷款比率有所改善，这两家银行的减值贷款均有所下降。中银香港2015年的客户贷款总额虽然减少9%，但因为减值贷款下跌36%而被抵销，减值贷款比率也因此下跌至0.14%，与2014年相比下跌了6个基点。南商2015年的客户贷款总额增加3%，减值贷款则减少44%，整体减值贷款比率为0.38%，与2014年相比下跌了31个基点。这两家银行报告的减值贷款与商业和贸易融资借贷的减值贷款减少相关，一部分原因是两家银行在2015年撇账额较大，与2014年相比，撇账额超出一倍。

¹¹ 减值贷款比率以减值贷款除以客户贷款总额计算。

减值贷款比率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贷款与垫款

整体而言，受访银行的贷款与垫款总额同比减少2.5%。我们的分析显示2015年12月31日的贷款与垫款总额达港币71,060亿元，少于2014年的港币72,850亿元。于香港境外使用的贷款、商业贷款及按揭贷款仍占未偿还贷款总额的86%，与2014年12月31日的分析相近。汇丰¹² 和中银香港仍是借贷市场的中流砥柱，在2015年12月31日未偿还贷款总额中所占比例高达52%。

我们的调查结果显示商业借贷全面收缩，其中商业贷款、于香港境外使用的贷款及贸易融资贷款自2014年12月31日以来分别下跌1.9%、3.8%和25.1%。贸易融资贷款的大幅下滑主要是因为全球经济衰退，短期内出口前景暗淡¹³，其中下跌幅度最大的地区是中国内地。另一方面，个人信贷业务随着按揭贷款、信用卡贷款和个人贷款自2014年12月31日以来分别上升8.1%、2.5%和8.9%而有所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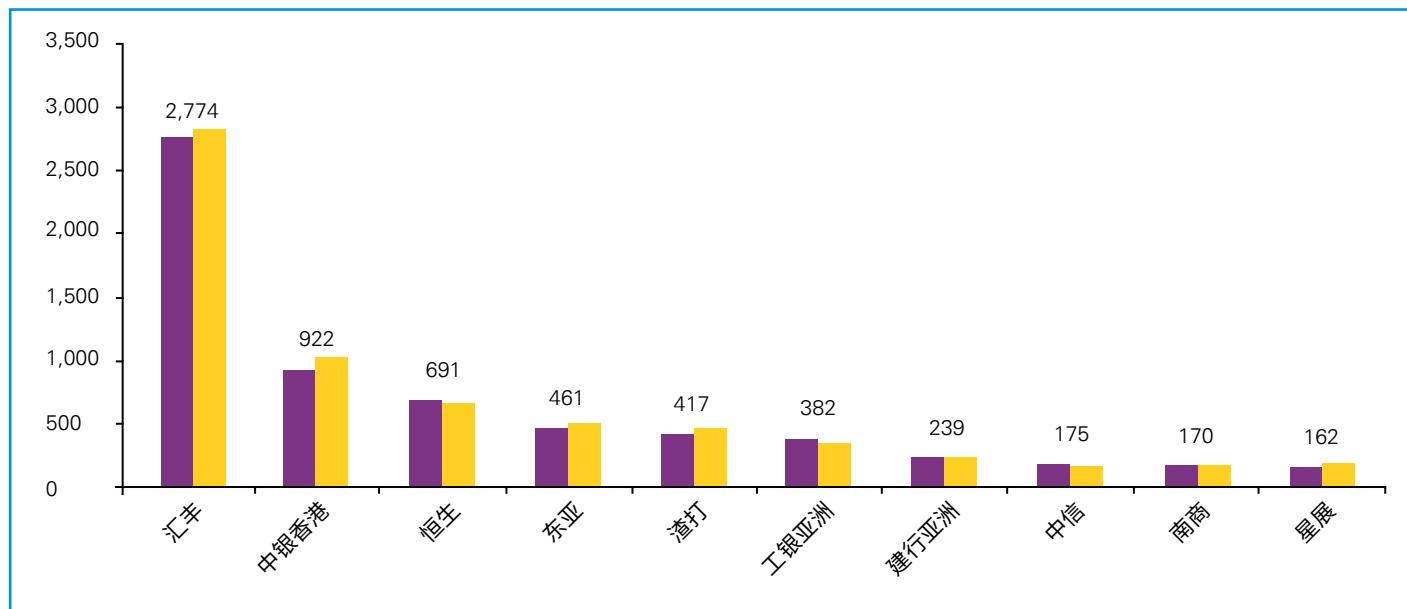
与2014年12月31日相比，十大本地注册银行的贷款组合减少港币1,780亿元，下跌幅度达2.7%。但工银亚洲、中信和恒生贷款却分别增长9.9%、9.4%和4.6%。除工银亚洲和中信的贸易融资贷款分别下跌15%和34.9%之外，这些银行的所有贷款组合均有所增长。

星展的贷款组合大幅下滑13.1%，是下跌幅度最大的银行，这是因为除信用卡和个人贷款略有增长外，该银行的所有贷款组合全面下跌。中银香港的贷款组合也出现9.5%的跌幅，这是因为商业贷款、个人贷款、于香港境外使用的贷款和贸易融资贷款均有所下滑。

¹² 汇丰的综合业绩包括恒生及汇丰的其他亚洲业务。

¹³ 2015年第四季香港贸发局出口指数：出口商信心转弱仍对2016年前景持中立态度，<http://hong-kong-economy-research.hktdc.com/business-ews/article/HKTDC-Export-Index/HKTDC-Export-Index-4Q15-Exporter-Morale-Drops-But-Remains-Neutral-for-2016/etihk/en/1X48TMBV/1X0A4KMQ.htm>

贷款（单位：十亿元）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非银行中国内地风 险承担

非银行中国内地相关业务的风险承担在2015年持续上升，但与其他风险承担和上年度相比，速度已放缓。但中国内地银行香港子公司的内地风险承担却有所上升。2015年受访银行的整体非银行中国内地风险承担同比上升1.1%。同期总资产增长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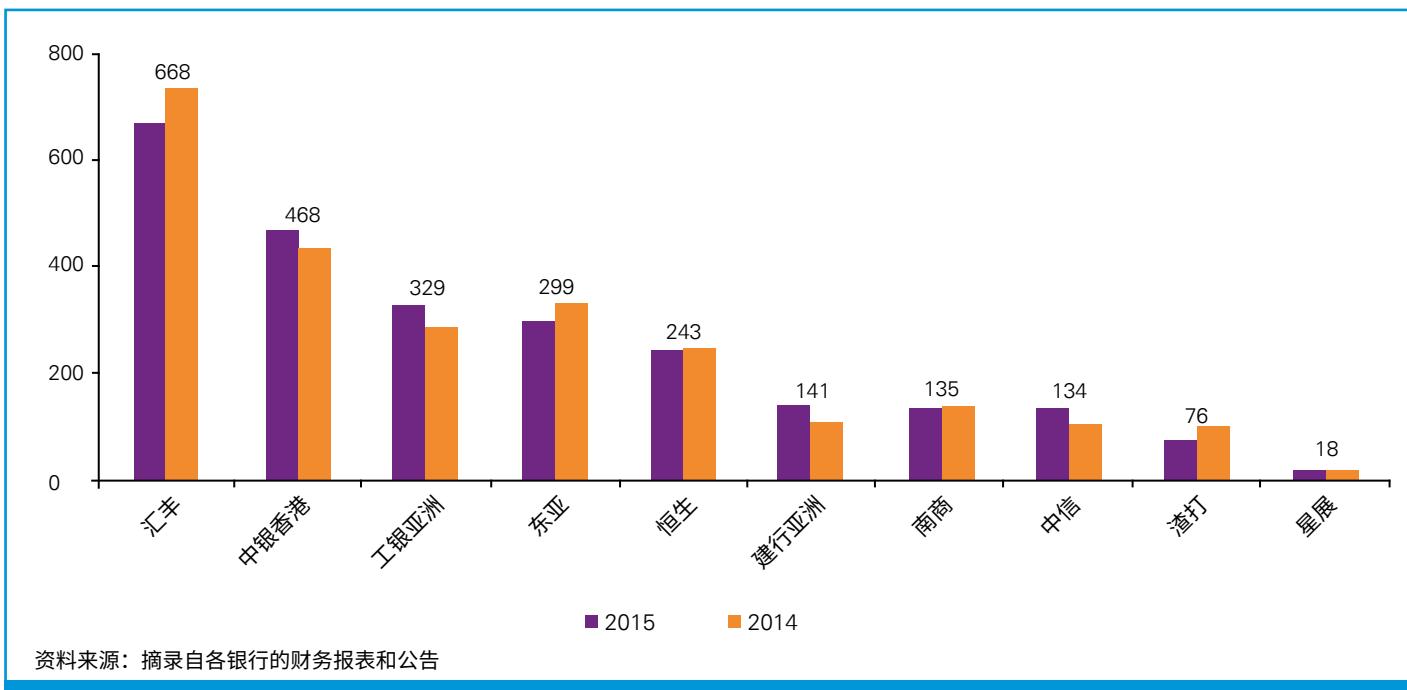
整体而言，2015年十大本地注册银行的非中国内地风险承担上升0.5%，造成这种情况的主要是中国内地银行的子公司。在受访银行中，工银亚洲、建行亚洲和中信非银行中国内地风险承担均取得双位数上升，升幅分别达14.8% (港币420亿元)、31.7% (港币340亿元) 和25.7% (港币270亿元)。尽管2015年12月31日的贷款与垫款总额整体下跌，中银香港的风险承担也取得8.3% 的升幅 (港币360亿元)。

所有受访本地及国际银行的非银行中国内地风险承担均出现跌幅，其中渣打、东亚和汇丰自2014年12月31日以来分别出现25.1% (港币250亿元)、9.9% (港币330亿元) 及8.8% (港币640亿元) 的跌幅。东亚和渣打的内地风险承担大幅下跌是因为它们对内地借贷业务的态度转趋谨慎，加上内地经济放缓¹⁴ 及银行风险偏好政策有所调整¹⁵。南商、恒生和星展自2014年以来也分别出现1.8% (港币30亿元)、1.1% (港币30亿元) 和2.7% (港币5亿元) 的轻微跌幅。

¹⁴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业绩财务摘要第2页, <http://www.hkbea.com/pdf/en/about-bea/new-release/2016/20160215e.pdf>

¹⁵ 渣打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料公告第33页, https://www.sc.com/global/av/hk-e_160324-scplc-financial-information-announcement.pdf

非银行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单位：十亿元)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金融科技： 助手还是 竞争对手

全球经济虽然面对着诸多不明朗因素，香港的金融科技业仍以一日千里的速度发展，吸引了各方关注和投资。随着越来越多香港银行和金融机构与金融科技公司、企业加速器和孵化器机构缔结合作关系，在机构内部推动创新，香港金融科技与金融服务业变得更水乳交融。

毕马威中国香港银行业主管合伙人马绍辉先生就上述趋势与财经事务及库务局首席助理秘书长黄昕然先生和财经事务及库务局研究小组主管尤浩然先生进行访谈，探讨政府和监管机构将香港发展成为金融科技中心的策略，银行和金融科技初创企业所面对的机会和挑战，以及相关行业的发展前景。



左起：财经事务及库务局首席助理秘书长**黄昕然先生**、财经事务及库务局研究小组主管**尤浩然先生**、毕马威中国香港银行业主管合伙人**马绍辉先生**

马绍辉：新加坡在发展金融科技中心时倾向于由监管机构主导，但香港更倾向于由市场主导。您对这两种策略有何看法？在与香港金融科技业各利益相关者的持续沟通中，您收到了哪些反馈意见？



“ 我们的目的是在香港推出更多专门服务并计划为金融科技业的新企业与现有金融机构牵线。 ”

黄昕然先生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
首席助理秘书长

黄昕然：在发展策略方面，财政司司长曾俊华在今年的政府财政预算案演辞中强调政府会以“科技中立”为原则推动香港的金融科技发展，政府希望在科技创新与消费者保障之间取得平衡。监管机构正密切留意这方面的发展。银行、证券和保险三大行业的监管机构已各自成立专门的金融科技办事处，处理监管方面的查询。在与各利益相关者沟通过程中我们收到的意见之一是不少创新产品和服务具有破旧立新的潜力，而相关企业不太熟悉监管方面的情况。因此，监管机构主动成立专门的联络办事处，在与金融科技业利益相关者互动时采取较前瞻的态度。

值得注意的是香港有不少金融科技初创企业和产业群已活跃了一段时间。举例来说，香港的共用工作空间数字自2010年的3所激增十倍至2015年的40所。在这些共用工作空间，约有6% 的初创企业从事金融科技行业。这些私营企业的力量、加速计划、共用工作空间和孵化器等为初创企业提供了有用的帮助。

我们的目的是在香港推出更多专门的服务并计划为金融科技业的新企业与现有的金融机构牵线。这样做的主要理由是：第一，为初创企业提供机会与潜在的投资者或合作者建立联系，尤其是因为部分初创企业的研发中产品可能对目前的金融服务业起到辅助作用。例如，我们曾看到过不少公司研发资产管理专用的人工智能技术，这些技术也许可供金融机构应用。通过为这两个群体牵线，我们希望为初创企业开拓更多渠道吸引潜在投资。

这样做的另一个理由是促进经验传授和分享。金融服务业的规则并非一朝一夕就能熟悉，通过向初创企业提供渠道与金融服务业的资深专业人员建立联系，我们希望可加快初创企业的学习过程。

此外，我们明白金融科技业初创企业因为自身的业务模式可能会有特殊的需要或要求，我们将着手为他们制定专门的孵化或加速计划。例如数码港正重新配置现有的部分空间，为金融科技业提供第一期专用空间。今年下半年还将扩充至第二期，总面积约为3,000平方米。今后五年，数码港的金融科技专门孵化计划可为金融科技业初创企业提供150个空间。

马绍辉：在与金融科技利益相关者的沟通中，您认为金融机构对初创企业持欢迎态度，还是仍需要说服它们接纳初创企业？

黄昕然：我认为现在已不需要说服金融机构，它们已经接纳初创企业了。自从我们开始为金融科技督导小组展开研究及准备工作以来，我们已感觉到人们的态度在发生转变。2016年2月，金融科技督导小组向政府提交报告。督导小组恰好是在公众对金融科技的兴趣日益浓厚时成立。现在有不少银行和金融机构热衷地讨论金融科技，评估哪些金融科技应用程序、产品和服务可应用到自身的业务模式。香港的金融服务业生机勃勃，银行和金融机构都必须保持竞争力，顺应国际市场趋势灵活应变。金融机构为自身利益着想积极发掘金融科技潜力也是理所应当的举动。

马绍辉：全球目前有多个发展迅速的金融科技中心，例如新加坡、伦敦、纽约和硅谷等。香港有何过人之处可以在众多金融科技中心之中脱颖而出？

尤浩然：香港与中国内地的联系及其作为本地和国际企业地区业务中心的地位无疑是极具吸引力的优势。

在与中国内地的联系方面，最近香港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与上海市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协议，进一步加强两地的金融合作。合作的重点领域之一便是两地在金融科技方面更紧密地合作。两地的监管机构可自由地交流经验及对监管事务的看法，政府将协助在香港的本地及海外金融科技公司开拓中国内地市场，同样上海政府也会协助当地企业开拓香港市场。

除了与中国内地的紧密联系外，香港也是不少企业开拓地区业务的枢纽。香港的初创企业不仅要立足本地市场，而且还应放眼整个地区，而有意拓展亚洲市场的国际初创企业可将香港作为地区中心发展业务。香港可协助国际企业为亚洲市场量身订制本地化产品及服务。



“ 我们希望银行和金融机构充分理解可利用科技提高流程效率，尤其是在面对剧烈竞争时。 ”

尤浩然先生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
研究小组主管

马绍辉：在鼓励金融科技业市场发展与消费者保障之间如何取得平衡？您认为政府在哪些方面可增进公众对金融科技新产品和服务的金融理财知识？

黄昕然：这个问题并没有普适的答案，因为这取决于监管环境、公众认知及金融科技业在个别经济体的发展情况。我们看到许多金融科技应用程序有助于降低金融服务业的交易成本，我们不认为现在的监管环境与这些应用程序有任何内在的冲突。当然，过程中难免会有挑战，例如P2P借贷的挑战在于涉及公众投资者。政府和监管机构的挑战在于了解是否有需要根据市场的新产品和服务更新或修订某些规则。其实全世界的监管机构都面对着相同的问题。但我们认为应慎重行事，因为金融科技的崛起和发展速度是史无前例的。

金融理财知识方面，应确保消费者有一定程度的认识，以P2P借贷或众筹(crowdfunding)为例。由于这些领域涉及风险，我们鼓励市场根据现行规则，为“专业投资者”开发平台。投资者在买入或投资这些产品之前，必须拥有经证实的金融理财知识水平，或达到一定水平的资产净值。我们希望以此为起点，观察专业投资者对新产品的反应。

尤浩然：政府科技中立的概念就是为确保消费者获得同等程度的保障，不论他们使用哪一类服务渠道。尽管对于这个原则在现实操作的解释仍存在某些分歧，但值得注意的是金融服务始终是金融服务。我们不想让消费者产生一种印象：认为通过移动或电子金融服务渠道，保障他们的法规就会减少。我们希望消费者确定不论通过哪一类渠道使用金融服务和产品，都能获得同等程度的保障。

“香港的金融服务业生机勃勃，银行和金融机构都必须保持竞争力，顺应国际市场趋势灵活应变。金融机构为自身利益着想积极发掘金融科技潜力也是理所应当的举动。”

马绍辉：香港要成为亚洲首屈一指的金融科技中心所面对的最大挑战是什么？

尤浩然：人才是一大挑战。香港有大量优秀的金融人才，但在金融人才以外，我们还需要有技术专业能力的人才将意念转化为产品和服务，从而推动金融科技业发展。我们需要培训科技专科学生或现有的IT从业人员，使他们具备了解金融科技和金融服务业的适当技能和知识。

我们希望发展这个领域的人才库，激发年轻学生的创业精神。为做到这一点，我们正在向有抱负有才华的年轻大学生招手。我们的创意组织，例如数码港-大学合作伙伴计划也参与推广，使学生把金融科技业视为有待探索的新兴行业。此外，香港应用科技大学也为金融科技和其他创意行业的年轻企业家推出规模较小的类似计划。

其次，香港政府正尝试向初创企业提供更多初始资本，因此推出资助计划鼓励对科技创新行业的投资。其中两大主要计划是1999年成立的创新及科技基金，以及将要成立的创科创投基金 — 两者合计可向金融科技初创企业提供总额超过港币50亿元的资金。

马绍辉：假设在两到三年后的香港金融科技业，怎样才算“成功”企业？

黄昕然：两到三年后，我希望看到部分成功的本地初创企业可赢得公众支持，成为吸引更多年轻人从事金融科技业的磁石。

尤浩然：另一个目标是金融科技业的所有利益相关者都需要明白金融科技在金融服务业的应用可为消费者带来全新体验。同时，我们希望银行和金融机构充分理解利用科技可提高流程效率，尤其是在竞争特别剧烈的现在。这两点可能难以量化，但这两点是否能够植入我们的文化是香港金融科技发展是否成功的一个指标。

黄昕然：有意思的是金融科技最初引起关注时，我们曾听到有意见认为突破性创新科技有可能最终消灭银行。不过现在人们对市场参与者及行业动态有了较全面的认识，意见也变得较为均衡。市场中有不少金融科技从业者拥有可辅助及提高金融机构效率的产品、服务和业务模式，这样的变革最终将为消费者带来更大利益。



储值支付工具：为新制度做好准备



王婧妍 (Jyoti Vazirani)
金融业风险管理主管
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香港的储值支付工具市场发展迅速，随着金融科技投资、智能电话装置及其他相关技术不断激发创新，支付变得前所未有的轻松有效。近期有调查显示在香港以现金支付的交易仍占有相当高的比例，反映这个市场有着广阔的发展空间。

新的储值支付工具 法规

储值支付工具是一种可在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系统使用的预付电子现金或储值卡，随着越来越多人选用储值支付工具进行支付及个人对个人交易，金管局已着手加强保障消费者，将储值支付工具保证金和支付的风险降到最低。2015年11月，香港实施《支付系统及储值支付工具条例》（“条例”），规定所有多用途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都必须取得在香港经营的牌照。条例还规定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须加强企业管治，实施反洗钱（AML）及识别客户（KYC）管控，加强对储值支付工具储值金额和保证金的保障，提升技术风险管理、支付安全及业务延续等标准。

新法规为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提供一年过渡期以取得金管局牌照。自2016年11月13日起，没有牌照的发行人必须退出香港市场。截至2016年4月，金管局已收到20多份储值支付工具牌照申请，其中70%已在经营相关业务。半数申请来自香港公司，30%来自中国公司，其余20%来自欧美公司。金管局还表示三分之二申请人是预付卡发行人，其余三分之一主要提供互联网或移动支付服务。

随着条例的实施，香港不仅拥有全球最健全和最先进的储值支付工具法规，而且还是已制定独立法规专门监管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的少数司法辖区之一。在其他的主要司法辖区，储值支付工具被纳入更广泛的反洗钱、支付服务、存款准备金要求、电子资金转让和其他相关法规的监管范围。与此同时，负责监管新加坡储值支付工具的新加坡金融管理局（MAS）在2015年11月也更新了《支付系统（监管）法》（第222A章），将现行的反洗钱和恐怖分子资金筹集（CFT）规管范围扩大至涵盖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

“ 随着条例的实施，香港不仅拥有全球最健全和最先进的储值支付工具法规，而且还是已制定独立法规专门监管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的少数司法辖区之一。”

收获成果

新法规使香港处于全球储值支付工具立法的领先位置，而且在不同程度上影响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银行、客户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有了健全的法规之后，交易双方都更有信心利用这种支付手段，商户和供应商会因消费者流量增加而得益，而使用储值支付工具的消费者也会更容易进行交易。但是新的反洗钱政策可能会要求消费者提供更多资料，应用储值支付工具的程序也会变得更复杂。

新条例没有对香港的银行和金融机构提出额外要求。从储值支付工具市场在未来几年的发展情况来看，银行可能会受到来自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的竞争，特别是因为消费者可轻易获得储值支付工具产品。不过新法规为香港银行也提供了机会。作为中长期策略，银行可考虑在成熟的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企业中投资，通过扩大客户基础及提升客户服务和产品，在市场中赢得竞争优势。

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还需要确保其行政和其他高级管理层人员符合“适当”人选 (fit and proper) 的要求，并实施适当的资料隐私风险和网络安全风险管理政策。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还需要实施足够的管控措施，管理并保障储值支付工具的储值金额和保证金，确保有足够的资金供消费者赎回。此外，发行人还需要按照新法规的要求实施相应的系统和程序反洗钱和恐怖分子资金筹集。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实施这些政策和程序时可能会产生高昂成本，藉此可提高进入储值支付工具市场的门槛。已拥有相关基础设施的银行应考虑是否继续提供储值支付工具服务。

“作为中长期策略，银行可考虑在成熟的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企业中投资，通过扩大客户基础及提升客户服务和产品，在市场中赢得竞争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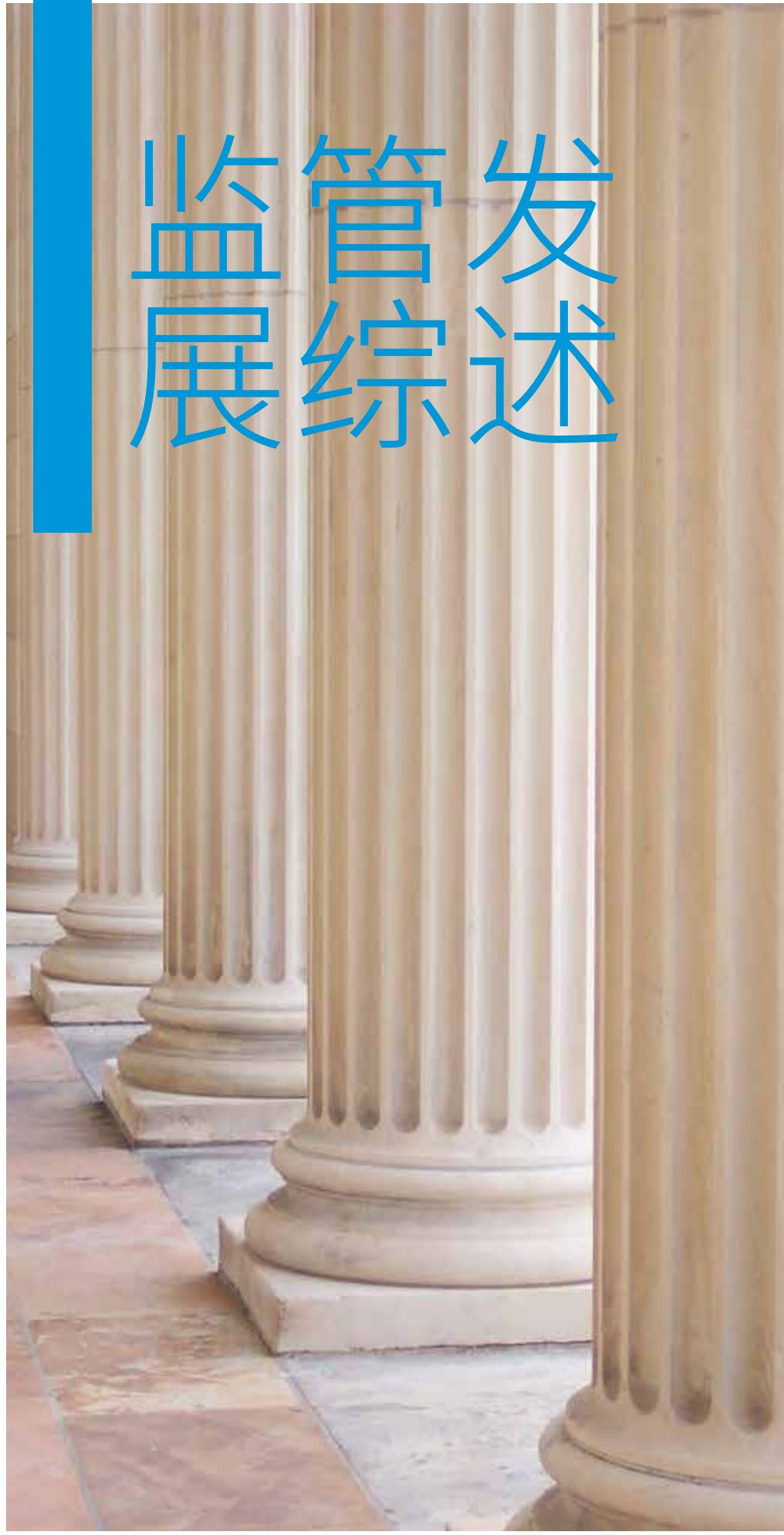
公平的竞争环境

尽管进入市场的门槛会提高，条例为已取得牌照的香港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提供公平的竞争环境，也为消费者、银行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提高透明度。由于现金交易在香港仍十分流行，获得储值支付工具牌照的申请人拥有一个庞大的市场可供开发。此外，金融科技、智能电话装置及其他数码技术在香港受到广泛关注，也吸引了不少投资，香港有能力成为储值支付工具产品和服务的枢纽。

不过，部分储值支付工具发行人可能在一年过渡期内退出市场，在此期间，消费者应慎选储值支付工具产品和服务。香港的银行和金融机构可能还需要一段时间来衡量新条例对业务经营的影响。它们应利用这段时间评估短期和长期策略，考虑是否需要增加对储值支付工具的投资和业务，为新一轮竞争做好准备。



监管发展综述





执行：全球协作的重要性

宋家宁，毕马威中国金融服务业总监

香港的监管法规不断增加，执行法规的风险随之上升，过去几年全球监管法规的变化速度加快，执行风险也变得特别严峻。

电子交易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的监管重点之一。过去几年证监会发布了有关电子交易管治、算法交易及最近的另类交易平台新指引，以加强监管。部分持牌公司因为对黑池交易的管控疏漏而遭到证监会罚款。证监会日后还将定期进行评估，持牌公司应确保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以保证公司遵守监管方面的要求。

展望未来，香港的监管机构将继续强调与全球监管机构的合作，我们注意到目前全球监管的焦点集中在市场质量监管，促进市场以公平有效的方式发展，包括一直以来透明度不高的固定收益、货币及大宗商品（FICC）市场，投资者保障将继续成为重点监管领域。

最佳执行、市场滥用、FICC市场行为和交易透明度有望成为地区监管合规的下一轮重要主题。

新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认证制度（Senior Managers and Certification regime）将于2019年在全球生效，届时英国监管机构将加强针对个人的执法行动。相关法规强调持牌公司不仅受到当地监管机构的监管，而且还受到其他地区，甚至全球相应监管机构的监管。证监会与区内其他监管机构已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日后会继续将其他地区的部分做法引进香港。

同时我们还看到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正提升针对某些涉嫌违法行为的执法力度，举例来说，越来越多涉嫌违反反洗钱规定的案例被转移至执法部门展开正式调查。





网络安全：加强 网络防卫

石浩然，毕马威中国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人

香港网络攻击的数量和复杂程度与日俱增，以致网络安全问题成为了银行需要尽快处理的要务。根据香港电脑保安事故协调中心的数据，2015年香港网络安全事故与2014年相比上升43%，自2013年以来更是飙升190%。金管局也在全力打击网络犯罪。最近，金管局推出多项措施加强银行业的网络防卫，使香港与国际标准接轨。

其中的一项措施是金管局在今年5月公布的网络防卫计划 (CFI)。新措施预计在本年度末实施，目的是通过设立网络防卫评估框架、推动专业培训计划和建立网络安全资讯共享平台，提高香港银行的网络安全水平。

网络防卫评估框架以共通的风险为基础结构，让银行通过自身风险程度评估、成熟程度评估和风险资讯为基础的网络攻击模拟测试 (iCAST)，评估自身风险状况。银行可利用风险自评框架来评估五个方面的网络风险状况，包括产品、服务和提供渠道、科技、组织特征及网络事故过往记录。

成熟程度评估让银行能够确定七个重要范畴的成熟程度，包括管治、认证、保障、监测、应变及恢复、处境意识和第三方风险管理。然后，银行可进行差距分析，将成熟程度现状与要求达到的成熟程度作比较，找出可改善的地方。

iCAST 是在传统渗透测试以外进行的测试，其中包括根据特定的最新网络攻击资讯，复制现实生活网络攻击后设计的情境。

专业培训计划预计将于2016年年末实施，目的是为香港银行业及资讯科技业提供培训及增加更多合资格的网络安全专业人员。最后，网络风险资讯共享平台 (Cyber Intelligence Sharing Platform) 为银行提供一个安全的渠道互相合作，分享网络攻击资讯，提升网络安全。

网络防卫计划所采取的三管齐下方式对香港银行业来说是令人鼓舞的发展。网络防卫计划改善了香港银行的风险评估框架，以更有效防范及监测网络安全事故。这项计划对银行尤为重要，因为银行在支付和结算系统中扮演重要角色，而且拥有数量惊人的客户机密资料，因此常常成为网络攻击的头号目标。

此外，有了平台之后，银行同业便能够互相合作，分享网络事故的资讯，提升行业整体的网络防卫水平，加强客户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信心。

虽然有关网络防卫计划的实施细则有待今年稍后时间公布，银行应尽快为新的网络防卫计划做好准备。银行的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应审视现行的人才管理计划，考虑如何将网络防卫评估框架及网络风险资讯共享平台与现行结构整合。他们还应思考如何将网络威胁资讯与现有的入侵监测、事故应变、危机管理及模拟测试程序互相结合。

此外，银行的高级管理层已不能再把网络安全视为后勤部门的事务。他们应积极与相关业务部门合作提高网络安全意识，实施健全的管治流程以加强银行整体的网络防卫。

“ 网络防卫计划改善了香港银行的风险评估框架以更有效防范及监测网络安全事故。 ”

巴塞尔协定 III： 将要实施的新资 本要求



唐培新 (Simon Topping)，毕马威中国监管事务咨询合伙人

香港正按照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简称“巴塞尔委员会”）的时间表实施新的巴塞尔协定III。巴塞尔委员会在2015年3月的评估中指出，香港实施的风险资本框架与流动性覆盖率要求符合巴塞尔协定III 的标准。金管局制定了新资本标准规则，并就一系列政策建议咨询业界意见，以推进今年的工作。银行将要实施的重大转变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的新资本要求。

巴塞尔委员会在1月公布市场风险最低资本要求的最终标准。金管局将在今年与银行业共同探讨，如何按照巴塞尔委员会的时间表，在2019年之前实施市场风险最低资本要求的最终标准。新规则很可能触发香港银行改变它们所用的系统及所编制的数据。银行还可能需要重新考虑继续经营哪些会产生市场风险的业务。

操作风险方面，巴塞尔委员会在3月就计算操作风险资本的新标准法发布第二次咨询文件。巴塞尔委员会公布最终标准后，金管局也会就相关事项咨询业界意见。

香港银行目前一般采用基本指标法或标准法来计量操作风险资本。第三种方法 — 高级计量法 (AMA) — 并没有在香港实施。所有银行最终都会转用新的标准法，如果银行有适当的内部损失

数据，便能够降低操作风险资本要求。但香港的银行有这方面的数据吗？如果采用高级计量法，香港银行应该具备。但如果像香港银行那样采用基本指标法和标准法，便不能确定其数据是否适于新的标准法降低操作风险资本要求。银行可能因此需要遵守比其他地区同业更高的资本要求。

信用风险资本要求的新标准也在咨询阶段。这对银行来说是一大重要事项，因为香港银行持有的大部分风险资本都是为信用风险持有。目前的情况是不少香港银行利用标准法计算信用风险的监管资本要求。建议引进新的标准法，以提高银行的资本要求。

少数规模较大的银行会采用内部评级法计算信用风险。建议对此类贷款组合如专业贷款和金融机构贷款，不再使用内部评级法。新标准实施后，目前采用内部评级法计算这些组合的银行必须转用新的标准法。此外还有建议提出引进最低资本要求，限制银行以内部评级法比标准法多节省的资本。

金管局很可能在接下来的12个月内，最终审定新信用、市场和操作风险标准，并在随后数年内实施新标准。银行应利用这段空窗期考虑这些规则对其现有系统、资本和数据的影响。修改收集及分析数据的各种系统可能需

时数年，银行越早开始处理这个问题，为未来不可避免的转变所作的准备就越充分。最后，银行应评估新规则对其业务模式、风险偏好及盈利的影响，评估在香港开展不同类别业务的相对吸引力。



反洗钱：加强监管中的反洗钱合规

麦嘉麟 (Kyran McCarthy)，毕马威中国反洗钱监管审查服务亚太区主管合伙人

反洗钱是全球金融机构的关注焦点，香港也不例外。香港的监管机构、利益相关者和公众一致要求银行实施更严格的反洗钱合规程序。随着反洗钱监管措施日趋严谨，香港的金融机构可能会遭受越来越巨额的罚款、严重的声誉受损，甚至承担刑事责任。

2014年8月，金管局宣布对违反《银行业条例》和《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金融机构)条例》(简称“反洗钱条例”)的一家银行首次采取执法行动。此外，专门对会员国执行审查的打击清洗黑钱财务行动特别组织(FATF)也将其下一次香港互评时间订于2018年6月/7月进行，互评结果将于2019年2月公布。FATF最近将关注焦点由香港的反洗钱立法设计转移到这些法规的成效上。我们估计在FATF的下一次互评之前，金管局将围绕某些问题，例如贸易融资和避税发布更多指引，这些问题也会引发更多关注，甚至更多执法行动。

近期内，香港的金融机构应留意以下几个方面的发展。首先也是最重要的是我们估计反洗钱条例及相关指引会作更新。

其次，金管局目前正发展“反洗钱专业能力架构”，以提升香港银行的反洗钱专业人员能力。由于监管机构和银行都在致力加强反洗钱及合规团队的实力，市场对反洗钱专业人员的需求殷切。但香港的这方面人才短缺，促使金管局发展“反洗钱专业能力架构”，培训更多具

备反洗钱相关技术的专业人员。虽然金管局目前的重点是发展反洗钱专业能力架构，最终的专业能力架构将涵盖所有合规领域。

第三，香港的金融机构应采用科技方案提高成效并降低成本，特别是面对日趋严谨的监管措施。银行都在采用科技方案加强交易监控及客户接纳系统。很多银行都因为香港加强监管而更新“认识你的客户”(KYC)文件记录，如果没有适当的自动化客户接纳系统，这很可能是一项不易处理，耗费庞大人力物力的苦差。此外银行还在尝试提高管理可疑活动的技术，并考虑将部分职能外包给第三方。

“很多银行都因为香港加强监管而更新“认识你的客户”文件记录，如果没有适当的自动化客户接纳系统，这很可能是一项不易处理，耗费庞大人力物力的苦差。”

金管局正加强执法行动，而随着反洗钱条例的预期更新，香港银行业需要重新审视整体风险评估以提高风险意识，提升反洗钱专业能力和成效。尽管银行已考虑不同程度的相关风险，金管局要求风险评估应更健全和全面，以涵盖避税风险等问题。

在实施健全的反洗钱合规计划时，银行高级管理层的支持以至带头作用至关重要。香港银行的董事会应分配足够的资源让银行有效地制定全面的可持续合规计划。随着金管局的专业能力架构逐渐发挥作用，香港银行很快便能够从更庞大、专业技术更优秀的人才库中选拔人才以改善反洗钱工作成效，提升反洗钱防范及监测系统。

《通用报告准则》和FATCA： 新的报告要求

甘兆年 (Charles Kinsley), 毕马威中国税务服务主管
侯爵维, 毕马威中国风险管理咨询服务总监



全球政府都在致力削减赤字，有些政府不可避免地把目光转移到打击避税上。2014年11月，香港与美国签订跨政府协议，以便推行美国《外国账户税务合规法案》（简称“FATCA”）的合规工作。FATCA是美国国会在2010年通过的报告机制，规定外国金融机构必须披露美国人的外国账户和投资资料。

2014年7月，经合组织也公布《通用报告准则》，这是不同辖区之间交换税务资料的一套指引。超过100个辖区，包括不少非经合组织成员承诺实施《通用报告准则》。香港采纳这些准则的时间较晚，即在2017年之前不会实施《通用报告准则》，2018年才会有第一次税务资料交换。

根据《通用报告准则》，银行必须披露的资料与按照FATCA规定披露的资料类似，不过收集这些资料的工作更

为艰巨。FATCA只适用于美国人，《通用报告准则》则扩大至身为应报告辖区（即已签署《通用报告准则》的辖区）税务居民的任何人士。《通用报告准则》也没有最低

限度条文，即银行必须检查每个应报告辖区个人居民的财务账户。

虽然不少银行认为按FATCA的要求收集资料及作出纠正充满挑战，我们认为遵守《通用报告准则》的类似要求可能需要投入更多资源。这对拥有数以百万计客户，即应报告辖区客户比例相对较高的大型金融机构来说尤为严峻。在大多数情况下，金融机构应依赖自动化方案协助完成相关程序。

虽然多数经合组织国家计划签署多边协议，使协议各方之间可自动交换资料，但是香港计划与各个签约方分别磋商相关协议。目前香港已签订了40份税务条约，其中包括避免双重征税协议和税务资料交换协议。政府将选择与某些国家先行展开磋商。估计会与较早采纳《通用报告准则》，而且符合资料保障标准的国家先行展开磋商。

香港银行有可能需要在2018年5月前，就应报告辖区居民的财务账户结余和支付，例如利息、股息和分派，向香港税务局提交《通用报告准则》报告。由于签署《通用报告准则》的国家不断增加，银行宜在

不违反当地资料私隐法规的情况下，向所有非居民客户索取资料，而不应限于银行所认定的应报告辖区居民。虽然这样做略显繁琐，但香港至今为止的经验显示愿意或能够采取必要措施确保自身领先于监管报告要求的银行与无法做到这一点的银行相比，长期表现较为理想。

“ 虽然不少银行认为按FATCA的要求收集资料及作出纠正充满挑战，我们认为遵守《通用报告准则》的类似要求可能需要投入更多资源。 ”

数据和 监管报告：从 合规到优 势



苏博能 (Atul Subbiah)
金融服务业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监管报告的要求不断提升，在香港经营业务的跨国银行和金融机构应发挥数据的力量，制定全面的数据管理策略，提升效率、决策和风险管理，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目前几乎所有重要金融服务监管文件中都会频频出现“数据”一词。银行、资本市场和其他金融机构每月都必须收集、计算并向监管机构提交大量数据，任何错误或误导性的结论都可能招致严重后果。

各类报告不仅要准确、全面、格式正确，监管机构还经常要求提供资料来源证明，以追溯数据证明其可信性。要符合上述种种要求是一项艰巨繁琐的任务，尤其是对一些结构复杂、系统各异的机构来说，数据一般会以多种格式储存，最后不得不以人手整合数据。

此外，各种不同类别的报告所含数据包括风险、财务、客户交易、资本、资金、损益表和人力资源等，不同监管要求之间难免会有不少重叠的地方，编制报告便可能出现重复工作的情况。

过去几年，金融机构投入了不少时间、精力和金钱开发数据整合及监管报告编制程序。虽然有部分金融机构成功巩固及提升其技术基础设施，但仍有一些金融机构只为应付个别的监管要求建立单个系统。由于很多报告仍是以试算表格式人手编制，在截止日期前提交的压力特别大，尤其是监管要求规定在相近日期提交的报告。而监管环境的多变性意味着新措施或现行规定的修改可能进一步拖垮现有系统。

新的数据文化

由于不同的监管要求之间有相当大的共通性，香港的金融机构应立刻行动为各类监管要求建立数据管理的标准方法。通过投资建立中后台系统，建立企业的整体数据平台，公司可通过数据库达到“一劳永逸”的效果，而不是分开设立流程以满足监管机构的各项要求。跨越产品的整合数据有利于一致和准确的报告，同时还有清晰的资料来源可供即时追溯。

有关数据的争论已超越合规报告要求。与其把遵守监管要求视为负担，倒不如视之为发挥数据力量以改善决策质量，提升业务表现的契机。如果把数据视为真正的资源，企业应在科技的辅助下，嵌入管治标准并建立“数据文化”。

“与其把遵守监管要求视为负担，倒不如视之为发挥数据力量以改善决策质量，提升业务表现的契机。”

监管法规可能是改善数据管理、分析和报告的催化剂，从中可获得一些值得关注的意见。拥有良好数据文化及报告和分析系统有条不紊的企业可更贴近了解客户行为、及早发掘市场趋势，也能够更轻易地比较各业务单位、团队及个人的绩效。举例来说，如果对财务风险、收入来源和交易柜台客户基础有较全面的认识，有助香港的资本市场公司遵守沃尔克法则（Volcker Rule），这条法则虽然适用于美国银行，但对所有活跃的非美国银行也会产生治外法权的影响。这些公司还可将某个柜台与另一个柜台比较，以评估各个柜台的盈利率及其附带风险——这些都是资本市场公司以前千方百计希望达到的目标。

此外，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BCBS）最近公布239号原则，要求银行有效地整合及报告风险数据，让高级管理层深入了解银行所面对的风险。与财务记录对账，并符合BCBS 239号原则的优质数据还可用来改善交叉销售的成绩，因为预测客户需求的模型更为准确。由于贷款和其他风险的决策更合适，经营亏损降低，成本也随之下降，最终可达到减少资本要求的目的。

完善的数据为银行提供更全面、更贴近最新情况的情报，资本市场公司因此能够优化投资组合的组成，更迅速地进行交易。快速分析及更有效的模型，有助于公司订立目标和定价、改良信贷和流动性模型、改善资本规划，因此对所有金融服务公司均有利。

一劳永逸

越来越多银行认识到整合系统的好处。整合系统为不同的合规需要提供平台，并通过覆盖资金、财务、资本管理和风险的整体数据策略，协助银行作出重要的商业决策。以下是银行如何从全球整合系统得益的两个示例，目前香港也在推行类似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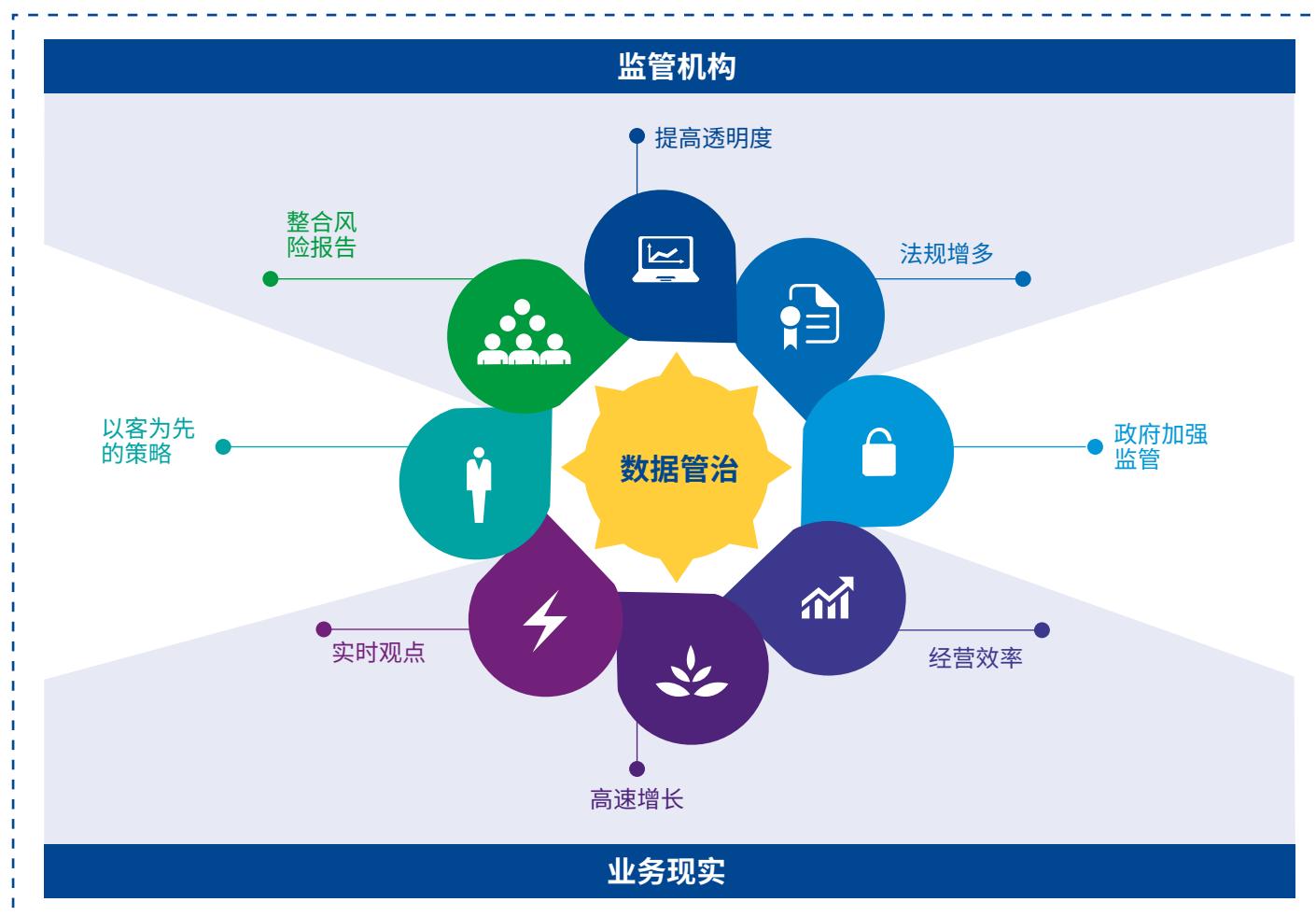
一家跨国银行建立了一个新的资金平台，该平台既符合现行监管要求，也能够根据将要实施的监管要求（例如巴塞尔协定 III 和多德·弗兰克法案（Dodd-Frank））调整，同时可进行自动化风险报告、改良监控、优化资本成本、压力测试及数据分析。

在另一个示例中，一家大型银行希望改善其流动性基础设施和报告。这需要5个业务分部及集团资金职能的合作和投入。流动性数据不仅要满足内部管理资料的需求，而且要符合外部报告要求，同时还要容易稽核。新的基础设施可编制更优质的数据，而且能够支持每周、每月及每季向监管当局提交的流动性报告。

数据对全球监管的影响

对于跨国银行特别是在亚洲、欧洲和中东经营地区业务的银行来说，风险数据整合已成为收集各辖区风险数据及头寸/交易数据，以符合全球及各地监管法规的苦差。

亚洲的情况尤其显著，监管机构都倾向于采用较严谨的风险资本框架。虽然部分金融机构会视BCBS 239号原则为一项技术挑战，具有竞争优势的金融机构会视之为一项准实时风险基础设施，而且还配置情境风险分析机制。这样的基础设施可引入配合前台及业务决策框架，供交易员考虑交易对方和信用风险决策时计入融资成本、资本和流动性因素。在资本供应稀缺的当今时代，这对跨国银行考虑交易策略来说更为迫切。



资料来源：毕马威



数据总监推动数据文化

金融机构可通过收购或与专门技术公司成立合营公司，以提升数据整合系统。金融机构还可招聘数据总监和数据专家担任管理人，为制定先进数据管理策略奠定基础，并协调机构内部的资讯流通。事实上，香港有一部分银行和金融机构已在扩充数据专家团队，估计该趋势在2016年和2017年还将持续。这些专家承担数据管治和质量的整体责任，他们将有助提升财务、风险和业务单位内部的分析能力，并将销售、市场推广、风险管理、客户服务和人力资源等不同职能联系起来。此外，数据总监并不只是关注内部数据，而且还通过监督银行收集和使用客户数据的方式，为银行更全面了解客户需求作出贡献。

金融机构对数据有了较一致的标准方法之后，他们可进一步研究通过机械实现自动化的可能性，加快处理时间、提高准确率和降低成本。

正面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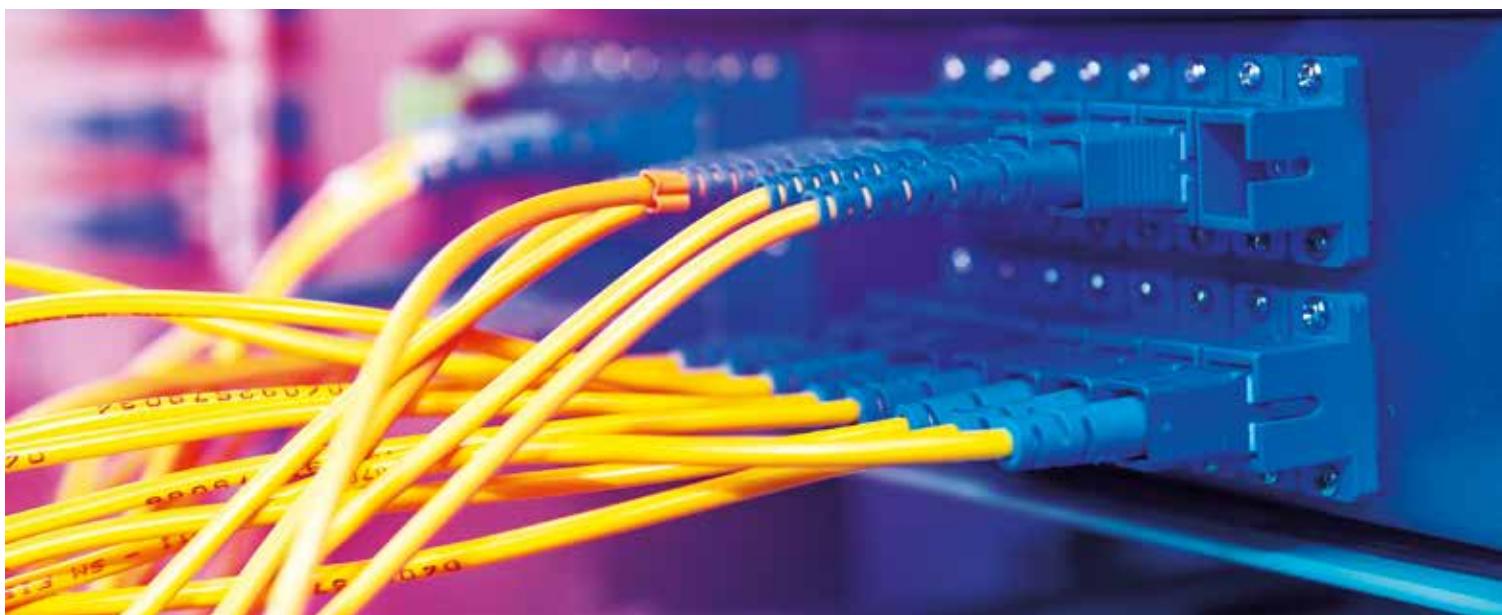
尽管监管报告要求与日俱增，香港的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应在技术辅助下，将报告流程视为创造行业数据文化的契机。在良好的数据文化和健全的数据管理程序下，机构可因及时准确的分析、对市场趋势和客户行为的认识，以及经营成本降低和资本要求减少而得益。在数据总监和其他数据专家的监督下，数据管理和报告得以改善，这不仅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而且使业务决策更清晰透明，让银行赢得真正的竞争优势。

不同的监管要求如何令金融机构得益

监管状况	监管期望
<p>监管规定要求提供优质及整合的数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BCBS 239号原则 — 数据管治、风险数据整合和风险报告 · 巴塞尔协定 III — 交易对方、流动性风险、提高资本比率 · CCAR — 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 · CFPB — 保障消费者免受市场推广、借贷、披露等活动中的不公平、欺诈或滥用行为及做法所损害 	<p>准确可靠的数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面认识数据流 (数据沿袭) · 可持续和积极的数据问题解决方案 · 所有监管规定下达到一致和准确的报告 · 所有客户和交易均有积极和完整的监控

符合监管要求的好处

- 改善交叉销售成绩，降低经营亏损和资本要求。需要增加资本储备以应付经济不景
- 比较交易台的表现，评估各交易台盈利率和风险水平。在作出重要业务决策时对所掌握的数据有信心
- 良好的数据质量有助降低成本，避免实施上的延误



不良贷款： 正确认识 风险管理的 重要性



彭富強
特殊资产组
中国区主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银行降低风险的最佳操作模式

- 将核心风险管理职能整合并集中在总行风险管理办公室
- 建立及培训地区分行的风险及押品管理团队
- 准确评估/考核银行聘用的外部评估机构及其使用估值方法的专业性
- 对中国的政策及宏观经济环境有更广范围的理解及分析
- 尽可能与债务人沟通合作，将违约风险减到最低

中国的不良贷款数字在过去几年稳步上升。2016年第一季度，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会）的数字显示16家主要银行的不良贷款总额已上升至人民币1.39万亿元（2140.6亿美元），相当于所有未偿还贷款总额的1.75%。

即使如此，香港银行仍有较佳的条件为有意在中国内地开展业务的中国内地和海外企业提供融资服务。为取得业务成功，银行一方面需要在资产负债表的扩张与借款人的信贷膨胀之间小心取得平衡，另一方面需要采取谨慎的风险管理策略将损失降到最低。

信贷评估流程

2008年中国经济推出人民币4万亿元的经济刺激方案，为此一部分香港银行扩大借贷规模，并在中国开立新分行。为简化新贷款审批程序，部分银行把信贷审批程序及审批权限下放到中国境内分行的层面。

自国内经济开始下滑及债务违约增加之后，多数香港银行已采取有效措施化解其中的一些漏洞，但可做的补救不止这些。银行应尝试重新将风险管理程序整合成为总行风险管理办公室职能。通过将风险管理程序整合成为总行风险管理办公室职能，再配合地区分行对当地法律、经济和产业环境的知识，银行在信贷审批阶段，应能够对潜在借款人作出更好决策。

抵押品管理

银行在评估借款人偿还债务能力时应减少依赖抵押品，因为多数抵押品，例如工业类资产在经济不景期间的价值可迅速暴跌。相反，银行应采取较彻底的评估方法，其中包括评估借款人在授信放贷期间的现金流量及业务绩效，了解宏观经济和法律环境对其借款人的利弊。银行还应确保定期重估抵押品的现值，这对抵押品受经济或行业波动影响的借款人来说尤为重要。

不论采取哪种信贷审批程序和管理方法，香港银行仍应该重新检视抵押品管理的架构、制度和流程。其中包括如何正确选择专业的外部评估机构、检视及考验外部评估机构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善用估值报告作为信贷评估和风险管理的监测工具。银行应确保在批出新贷款之前对抵押品进行现场盘点等。

“ 银行在评估借款人偿还债务能力时应减少依赖抵押品，因为多数抵押品，例如工业类资产在经济不景期间的价值可迅速暴跌。相反，银行应采取较彻底的评估方法，其中包括评估借款人到目前为止的现金流量和绩效，了解宏观经济和法律环境。”

贷后管理

银行应确保定期监测借款公司的业务绩效，尤其是关注类贷款，该类借款人的利息或本金或有机会在到期时没法全数偿还，其贷款现在尚未被下降为不良贷款。银行应谨慎地监控及预测借款人的现金流情况及业务绩效，以判断借款人的情况是否会进一步恶化，还是影响众多行业的季节性波动所引发的结果。

在企业陷入财务困难的初期，银行在协助借款人重组方面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当该类情况出现时，积极的银行会互相合作筹建债权人委员会（债委会）去了解及稳定债务人的整体情况，并尽力通过各种方式最大化去回收余款。这种做法非常适用于当借款人向多家金融机构欠债的情况，中国境内企业融资情况较为复杂，这种做法也非常值得推广并加以采用。

其他退出策略

银行只会在所有其他选择都不可行的情况下才考虑将借款人视为违约。对香港银行来说，不良贷款组合可出售给多个第三方投资者。不过中国境内中资银行则必须按照财金6号文的规定，不良贷款批量处置时出售给四大资产管理公司及27家省级资产管理公司，而香港银行面对的限制较少，能够将坏账出售给外国不良资产投资者。

除直接出售不良贷款批量资产包外，银行还正考虑证券化和其他更具创意的金融产品。2016年2月，中国政府批准由六大银行发行总额人民币500亿元的不良资产抵押证券。毕马威中国获其中两家银行委任为顾问，负责进行卖方尽职调查、协调各中介机构，并对会计和税务处理提供专业意见。

银行保持竞争力

香港银行要保持竞争力，并继续为有意在中国开展业务的客户提供融资服务，就必须加强和优化信贷风险管理的文化，将风险管理提升到战略位置。香港银行必须确保妥善审核贷款用途，并与出现财务危机的借款人通力合作，将违约风险降到最低，才能够成功扩充中国资产负债表的规模。

此前，部分香港银行在拓展内地业务时可能将注意力完全集中在信贷扩张上，这些银行更需要制定全面的风险管理策略，使风险管理策略涵盖从贷前评估到贷后管理的整个借贷周期。一部分香港银行已采取这项策略，初步成绩令人鼓舞。



成本管理： 通过 EPM 提高盈利



施柏家
(Isabel Zisselsberger)
财务管理服务主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香港银行应确保设立稳健的企业绩效管理 (EPM) 框架，供高级管理层评估关键指标，以有效管理业务策略的执行。”

复杂的全球经济环境、与日俱增的监管要求，以及来自股东和监管机构要求提高成本透明度的呼声为香港银行带来额外的成本压力。此外，由于初创企业和金融科技公司在金融服务业掀起一股突破性创新潮流，并力争以较低廉的价格提供与银行相同的产品和服务，银行业的竞争也随之升温。这不仅使银行的收入增长裹足不前，而且还向香港银行显示可持续成本管理对推动盈利增长的重要性。

本年度的银行业调查报告显示香港受访银行2015年的平均成本收入比率与2014年的47.1%相比上升了1.6%至48.7%¹⁶。受访银行之中只有一家在2015年成功削减经营支出——反映银行应继续把握机会审阅成本管理结构，以提高效率。

成本管理不是新事物。全球有无数企业已实施大规模的成本管理计划，而且定期向股东汇报这方面的进展情况。香港也不例外，有一部分银行所实施的计划已带有某些成本管理元素。但部分银行需要面对成本数据问题、计算和评估盈利能力不足、沟通关系不清、现有系统过时及缺乏弹性、缺乏问责性，以及对成本推动因素认识不足等挑战。银行还倾向于过度集中于短期成本节省措施——例如冻结招聘及暂停公干等安排——长远而言这些措施对削减成本帮助不大。

为应对这些挑战，香港银行应确保设立稳健的企业绩效管理 (EPM) 框架，供高级管理层评估关键指标，以有效管理业务策略的执行。银行通过制定能够反映业务策略和目标的整体业务和财务计划——并向全机构上下清晰地传达这些计划和目标来优化绩效。

¹⁶ 在计算受访银行及十大本地注册银行的平均成本收入比率时，没有计算恒生和汇丰两家银行就恒生在2015年出售兴业银行部分股权取得的港币110亿元巨额收益。

全面EPM框架紧密地整合人力、流程和科技实力

调整计划、策略和行动：
采取修正行动，并调整策略、计划和优先次序保持计划的前瞻性和竞争优势

观点和分析：
利用云技术和移动方案报告绩效和提供分析，迅速评估绩效、展望未来并采取行动

高级管理层将注意力集中在**正确的措施和指标**上以执行策略和优化绩效

制定**整合的业务和财务计划**，反映业务策略和目标

通过向业务单位和个人传达计划和目标要求各方在行动上配合，在**各领域执行计划**



资料来源：毕马威

EPM 为整个机构带来效益。EPM 可改善绩效报告和分析的速度、相关性及获得方式，在最有需要的时机和地点提供有关业务情况的资料。而且还使银行的各种前后台职能更好地互相配合，根据同一套均衡的关键绩效指标 (KPI) 作出更明智全面的决策。通过 EPM 的整合业务和财务规划功能，形成有价值的前瞻性分析和规划来达到这个目的。

利用这些先进的EPM 功能，使银行根据主要业务推动因素、事件和关系，更有效地预期甚至预测业务结果，善用复杂的“假设”情境分析功能。

最重要的是，强大的EPM功能让管理层能够作出更好的业务决策。EPM有助于改善获得资讯的速度和方式。利用新科技，EPM可提供可视化及分析功能，从而使企业具备富竞争力的最新资料。EPM还可确保所有人员使用来自相同来源的相同数据，加强了决策信心。用某香港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话来说：“如同一个是事先防止浪费金钱的框架，而不是已浪费金钱，事后才分析浪费原因和方式的框架”。



在部署EPM框架时，银行需要考虑应拉动哪些杠杆以提高盈利。其中包括转用更有效的渠道、实施科技和数据分析、优化流程并专注于最有价值的产品和客户。框架和计量指标会找出需要处理的成本推动因素，银行便可采取适当的方案处理特定的成本项目。处理方案有助于流程提高效率，其中包括离岸处理、外包及利用新科技。

由于成本压力有不减反增的趋势，香港银行越早采取灵活完善的EPM框架，便越能够以有效及可持续的方式管理成本。通过牢牢控制成本，并且以长远目光处理成本管理问题，银行可将EPM框架的应用推广到其他领域，并最终因流程优化和盈利提高而得益。



客户体验：数字化潮流下的为客之道



莫宝盈 (Belle Morton)
管理咨询服务总监
毕马威中国



香港一直是生机勃勃、备受信赖的世界金融中心之一。但说到客户体验，香港银行与其他发达经济体的同业相比远落后于人后，其他发达经济体的同业已将客户体验融入所有的服务渠道。

金融机构面对的一大挑战是客户偏好瞬息万变，他们对银行服务有着前所未有的高要求。客户一般不会由自身的银行服务体验联想到其他金融机构，而是完全不理会产品或服务类别，与他们曾经有过的每一次其他客户体验作比较。部分香港银行 只会与直接竞争对手比较，这样做可能阻碍了客户体验服务的发展，相反银行应藉此机会分析其他市场分部的领先操作模式，以提升整体客户体验。

此外，与其他行业的伙伴合作对银行来说可能也是一大挑战。以银行保险业模式为例，保险公司和银行需要互相依赖以提供一站式客户体验服务。因此，银行、保险公司和其他合作伙伴都需要明白客户会将整个流程视为单一体验，各方之间协调客户体验服务有助于加强与现有客户之间的关系，并吸引新客户。

为迎接这些挑战，银行应考虑通过组织转型提升银行的整体客户体验，并使其规范化。以客为先的重新设计不仅适用于前台，而且还需要整个机构上下配合，包括操作、产品开发和策略规划等后台功能。

改善客户体验除了有助收入增长外，还可通过解决无效率情况、改善业务运作、降低风险等节省成本。银行可利用科技和数字化方案提升整体客户体验。但这些方案只可作为推动因素，而不是直接提升客户体验的解决方案。银行应专注于组织转型成为以客为先的实体。

尽管部分香港银行在客户体验方面落后于人，但它们已采取行动提升这方面的服务。举例来说，多家银行招聘客户服务总监及增聘市场推广人员，并与外部顾问共同筹划实施完善的组织转型计划。这种趋势将会延续，香港银行应把握机会在组织内部推动转型以提升所有服务渠道的客户体验。在数字化方案的推动下，以客为先的银行最有条件巩固客户关系、吸引新客户、减少无效率情况并提升盈利。

“客户一般不会由自身的银行服务体验联想到其他金融机构，而是完全不理会产品或服务类别，与他们曾经有过的每一次其他客户体验作比较。”

财务数据 摘要





业绩排名：

- 持牌银行
- 有限制牌照银行
- 接受存款公
- 外资银行分行
- 澳门金融机构

业绩排名

持牌银行					
排名	总资产	百万港元	排名	税后净利润	百万港元
1.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6,953,683	1.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99,983
2.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269,056	2.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7,494
3.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334,429	3.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6,575
4.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958,965	4.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8,490
5.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781,364	5.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6,784
6.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733,551	6.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5,638
7.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507,509	7.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3,272
8.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07,812	8.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130
9.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305,197	9.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897
1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82,535	10.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2,501

有限制牌照银行					
排名	总资产	百万港元	排名	税后净利润	百万港元
1.	摩根士丹利亚洲国际有限公司	45,542	1.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1,274
2.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29,295	2.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318
3.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td (The)	24,102	3.	摩根士丹利亚洲国际有限公司	277
4.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5,462	4.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250
5.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10,908	5.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td (The)	99
6.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10,234	6.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88
7.	产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9,222	7.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78
8.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8,139	8.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43
9.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516	9.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39
10.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4,006	10.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4

接受存款公司					
排名	总资产	百万港元	排名	税后净利润	百万港元
1.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6,538	1.	八达通卡有限公司	385
2.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6,345	2.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247
3.	八达通卡有限公司	5,030	3.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89
4.	Kexim Asia Limited	2,720	4.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87
5.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447	5.	Kexim Asia Limited	22
6.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1,627	6.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12
7.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1,543	7.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6
8.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905	8.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5
9.	群马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642	9.	Commonwealth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5
10.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438	10.	富邦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4

外资银行分行					
排名	总资产	百万港元	排名	税后净利润	百万港元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6,256	1.	UBS AG	4,474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3,645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33
3.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The)	466,922	3.	DBS Bank Ltd.	2,781
4.	Mizuho Bank, Ltd.	444,851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33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5,698	5.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The)	1,979
6.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8,005	6.	Mizuho Bank, Ltd.	1,870
7.	花旗银行	355,513	7.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1,844
8.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327,765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11
9.	BNP Paribas	258,633	9.	大华银行有限公司	1,332
10.	DBS Bank Ltd.	229,323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85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持牌银行

排名	股本回报率	排名	资产增幅	排名	税后净利润增幅
1.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9.6%	1.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18.3%
2.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6.1%	2.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3.4%
3.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5.0%	3.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8.5%
4.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2.9%	4.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8.0%
5.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11.9%	5.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7.8%
6.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11.1%	6.	花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6.7%
7.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10.1%	7.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5.7%
8.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9.4%	8.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5.6%
9.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9.4%	9.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4.7%
10.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9.2%	10.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3.8%

有限制牌照银行

排名	股本回报率	排名	资产增幅	排名	税后净利润增幅
1.	摩根士丹利亚洲国际有限公司	32.7%	1.	摩根士丹利亚洲国际有限公司	44991.1%
2.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22.1%	2.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69.6%
3.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10.3%	3.	Nippon Wealth Limited	38.7%
4.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7.1%	4.	产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16.4%
5.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6.7%	5.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15.8%
6.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6.1%	6.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11.5%
7.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4.9%	7.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5.9%
8.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8%	8.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8%
9.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4%	9.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0.5%
10.	恒比银行苏黎世(香港)有限公司	2.9%	10.	Banc of America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0.0%

接受存款公司

排名	股本回报率	排名	资产增幅	排名	税后净利润增幅
1.	八达通卡有限公司	39.9%	1.	Habib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8.6%
2.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15.6%	2.	八达通卡有限公司	17.0%
3.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15.1%	3.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15.3%
4.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6.6%	4.	周氏兄弟财务有限公司	11.8%
5.	Kexim Asia Limited	5.5%	5.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11.8%
6.	Commonwealth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4.9%	6.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8.4%
7.	富邦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4.6%	7.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3.2%
8.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3.4%	8.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2.2%
9.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2.2%	9.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1.6%
10.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2.2%	10.	富邦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1.1%

外资银行分行

	排名	资产增幅	排名	税后净利润增幅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5%	1.	Barclays Bank Plc	4600.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8%	2.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	1644.4%
	3.	裕信(德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2%	3.	台湾中小企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3.3%
	4.	Bank of Montreal	69.0%	4.	澳大利亚国民银行	800.0%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3.7%
	6.	National Bank of Abu Dhabi	61.9%	6.	Wells Fargo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62.5%
	7.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58.3%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5.4%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8%	8.	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	223.8%
	9.	法国兴业银行	46.5%	9.	加拿大皇家银行	209.6%
	10.	KEB Hana Bank	45.1%	10.	LGT Bank AG	176.6%

持牌银行 — 财务数据摘要

		损益表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减值费用/(回收)	特殊和其他项目	税前利润
1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8,222	17,517	13,762	31,977	1,615	775	31,239
2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1,934	5,388	9,732	7,590	2,042	1,235	6,749
3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3,420	2,411	2,564	3,267	668	2	2,601
4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350	970	2,810	3,510	452	71	3,131
5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47	420	443	824	200	17	641
6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779	583	1,114	1,248	23	194	1,419
7	花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863	3,323	3,841	2,345	291	-	2,054
8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3,337	1,184	2,250	2,271	511	634	2,424
9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700	4,019	4,503	4,216	394	158	3,664
10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073	432	1,027	478	58	219	613
11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1,165	9,882	10,482	20,565	1,108	11,079	30,488
12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94,377	89,035	76,991	106,421	4,972	15,830	117,279
13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517	3,719	2,700	9,536	1,312	(106)	8,392
14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720	1,784	2,632	3,872	633	140	3,379
15	大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317	218	803	732	257	-	475
16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481	1,147	1,277	2,351	5	35	2,381
17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1,379	15,463	14,935	11,907	3,067	2,151	9,465
18	大生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	14	19	2	-	23	25
19	大有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1	4	12	3	-	-	3
20	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3,586	1,179	2,275	2,490	146	73	2,417
21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3,870	2,088	1,983	3,975	29	19	3,965
合计^{注1}		2015	193,790	150,898	145,673	199,015	16,675	21,470	202,316
合计(除汇丰银行外)^{注2}		2015	120,578	71,745	79,164	113,159	12,811	16,719	115,525
合计(除中银香港及汇丰银行外)^{注2}		2015	92,356	54,228	65,402	81,182	11,196	15,944	84,286

* 此处为流动性覆盖率。

此处为流动性维持比率。

注1 此处不包含恒生银行，因为恒生银行的数据已计入香港上海汇丰银行的业绩。

注2 此处包含恒生银行。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税后净利润	规模和实力指标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权益总额	资本充足率	流动性比率
26,575	2,269,056	922,149	3,009	1,406,474	185,041	17.9%	106.5%*
5,638	781,364	461,039	2,381	540,743	85,641	17.2%	151.2%*
2,168	282,535	175,075	697	220,684	24,054	16.5%	61.8%#
2,501	507,509	239,239	1,085	305,625	45,833	16.6%	119.8%*
573	53,641	27,966	177	44,761	6,460	18.2%	139.4%*
1,193	127,838	63,600	274	99,392	15,108	17.7%	39.5%#
1,712	147,781	68,511	267	123,477	19,758	29.6%	33.5%#
2,115	196,678	116,103	715	151,092	21,907	16.7%	39.5%#
3,130	307,812	161,558	1,350	241,065	33,415	17.0%	130.8%*
522	90,993	42,825	75	58,385	10,806	16.6%	45.8%#
27,494	1,334,429	690,561	1,615	959,228	141,981	22.1%	195.0%*
99,983	6,953,683	2,773,819	11,529	4,640,076	635,886	18.6%	159.8%*
6,784	733,551	382,050	3,222	398,531	70,337	16.7%	94.0%*
2,897	305,197	170,309	1,385	218,262	37,099	18.4%	120.0%*
394	40,235	29,329	117	33,166	5,219	18.0%	44.4%#
1,902	159,613	64,376	275	129,205	22,641	19.9%	53.1%#
8,490	958,965	417,063	2,108	745,701	65,349	18.3%	154.0%*
25	1,659	166	-	976	653	91.1%	86.0%#
3	2,674	1	-	2,145	527	106.9%	66.5%#
2,028	224,968	154,335	400	180,399	25,676	17.2%	36.4%#
3,272	256,977	146,105	354	180,213	29,933	17.3%	41.7%#
171,905	14,402,729	6,415,618	29,420	9,720,372	1,341,343	-	-
99,416	8,783,475	4,332,360	19,506	6,039,524	847,438	-	-
72,841	6,514,419	3,410,211	16,497	4,633,050	662,397	-	-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比率	资产回报率 ^{注3}	股本回报率 ^{注4}
1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5.4%	1.3%	38.3%	30.1%	1.2%	15.0%
2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4.8%	1.5%	31.1%	56.2%	0.7%	7.1%
3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9.0%	1.3%	41.3%	44.0%	0.8%	9.4%
4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7.9%	1.1%	15.3%	44.5%	0.5%	5.6%
5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2.1%	1.6%	33.1%	35.0%	1.1%	9.0%
6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3.7%	1.5%	24.7%	47.2%	1.0%	9.2%
7	花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5.3%	2.0%	53.7%	62.1%	1.2%	8.8%
8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6.4%	1.7%	26.2%	49.8%	1.1%	10.1%
9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6.5%	1.5%	46.1%	51.6%	1.0%	9.4%
10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3.2%	1.2%	28.7%	68.2%	0.6%	4.9%
11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1.8%	1.6%	31.8%	33.8%	2.1%	19.6%
12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9.5%	1.4%	48.5%	42.0%	1.4%	16.1%
13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95.1%	1.2%	30.4%	22.1%	1.0%	11.1%
14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7.4%	1.5%	27.4%	40.5%	1.0%	8.0%
15	大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8.1%	3.3%	14.2%	52.3%	1.0%	7.7%
16	上海商业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49.6%	1.6%	31.6%	35.2%	1.2%	8.6%
17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5.6%	1.1%	57.6%	55.6%	0.8%	12.9%
18	大生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7.0%	0.4%	66.7%	90.5%	1.5%	3.9%
19	大有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0.0%	0.4%	26.7%	80.0%	0.1%	0.6%
20	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5.3%	1.6%	24.7%	47.7%	0.9%	8.3%
21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0.9%	1.5%	35.0%	33.3%	1.3%	11.9%
合计^{注1}		2015	65.7%	1.4%	34.9%	50.4%	1.0%	8.6%
合计(汇丰银行除外)^{注2}		2015	66.3%	1.5%	34.2%	49.0%	1.0%	9.1%
合计(中银香港和汇丰银行除外)^{注2}		2015	66.3%	1.5%	34.0%	50.0%	1.0%	8.7%

注1 此处不包含恒生银行，因为恒生银行的数据已包含在香港上海汇丰银行的数据结果里。

注2 此处包含恒生银行。

注3 资产回报率(ROA)的计算方法为税后净利润除以平均总资产。

注4 股本回报率(ROE)的计算方法为税后净利润除以平均总权益。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但未减值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但未减值 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占客户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就 减值垫款计提 的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百分比	个别评估减 值垫款的抵押品	
3,209	104	3,313	1,299	0.1%	610	47.0%	987	
864	-	864	4,973	1.1%	1,021	20.5%	8,239	
3,367	229	3,596	1,507	0.9%	297	19.7%	433	
672	-	672	224	0.1%	114	50.9%	43	
89	41	130	171	0.6%	65	38.0%	314	
85	357	442	25	0.0%	24	96.0%	12	
1,218	-	1,218	75	0.1%	-	0.0%	28	
1,581	227	1,808	818	0.7%	328	40.1%	583	
1,706	380	2,086	2,927	1.8%	524	17.9%	1,547	
325	1	326	222	0.5%	34	15.3%	100	
4,902	-	4,902	2,737	0.4%	807	29.5%	1,651	
26,493	58	26,551	18,403	0.7%	7,040	38.3%	7,513	
1,812	1	1,813	2,524	0.7%	1,486	58.9%	674	
396	33	429	639	0.4%	434	67.9%	311	
384	-	384	170	0.6%	102	60.0%	101	
646	33	679	502	0.8%	19	3.8%	914	
1,998	84	2,082	3,807	0.9%	1,300	34.1%	1,967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998	35	1,033	860	0.6%	177	20.6%	718	
1,293	14	1,307	85	0.1%	17	20.0%	73	
47,136	1,597	48,733	39,231	0.5%	13,592	35.4%	24,557	
25,545	1,539	27,084	23,565	0.5%	7,359	35.6%	18,695	
22,336	1,435	23,771	22,266	0.5%	6,749	34.9%	17,708	

有限制牌照银行—财务数据摘要

	百万港元	年末日	损益表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减值费用/(回收)	特殊和其他项目	税前利润	
1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3	22	32	33	-	-	33	
2 Banc of America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4	-	1	3	-	-	3	
3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06	293	294	105	-	-	105	
4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99	22	111	110	18	-	92	
5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3	3,185	1,660	1,548	-	-	1,548	
6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	-	7	(7)	-	-	(7)	
7 恒比银行苏黎世(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8	49	69	28	7	-	21	
8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88)	6,700	6,198	314	-	-	314	
9 产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40	73	71	142	171	(6)	(23)	
10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7	26	35	38	(1)	-	39	
11 摩根士丹利亚洲国际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4)	1,741	1,397	330	-	-	330	
12 Nippon Wealth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	4	57	(53)	-	-	(53)	
13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1日	150	-	95	55	2	-	53	
14 加皇资本市场(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1日	9	43	58	(6)	-	-	(6)	
15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2015年10月31日	379	19	32	366	(15)	-	381	
16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td (The)		2015年12月31日	99	(4)	12	83	(25)	-	108	
17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6	163	131	48	-	-	48	
18 UBAF (Hong Kong)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1	21	30	(8)	-	-	(8)	
合计			2015	1,062	12,357	10,290	3,129	157	(6)	2,978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税后净利润	规模和实力指标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权益总额	资本充足率	流动性比率
28	1,682	1,057	2	1,228	409	31.3%	51.4%
2	2,044	-	-	-	2,043	491.6%	无资料
88	10,908	5,024	-	9,178	1,487	29.5%	68.5%
78	15,462	7,981	26	7,854	2,110	20.1%	63.0%
1,274	8,139	-	-	-	6,172	88.0%	192.4%
(7)	107	-	-	-	102	274.0%	160.0%
16	2,267	1,145	29	1,434	543	36.0%	143.7%
250	10,234	-	-	-	5,238	38.6%	413.0%
(16)	9,222	4,780	213	20	1,818	27.2%	99.0%
34	4,516	1,683	17	419	1,019	36.4%	113.5%
277	45,542	7,998	-	39,240	1,594	24.0%	66.0%
(53)	355	-	-	147	192	215.8%	160.0%
43	4,006	3,638	14	92	2,123	55.1%	80.9%
(6)	1,758	-	-	1,178	306	108.0%	482.0%
318	29,295	26,710	48	-	4,921	21.8%	39.0%
99	24,102	4,409	44	1,231	-	17.1%	143.6%
39	800	-	-	-	398	64.6%	38.1%
(7)	687	181	3	10	493	146.5%	无资料
2,457	171,126	64,606	396	62,031	30,968	-	-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 存贷款 比率	净利息收入 占平均总 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 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 比率	资产回 报率	股本回 报率
1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5.9%	2.6%	33.8%	49.2%	1.7%	7.1%
2	Banc of America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2%	0.0%	25.0%	0.1%	0.1%
3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4.7%	0.8%	73.4%	73.7%	0.7%	6.1%
4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01.3%	1.6%	10.0%	50.2%	0.6%	3.8%
5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3%	99.3%	51.7%	16.5%	22.1%
6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0%	无资料	无资料	-13.1%	-13.7%
7	恒比银行苏黎世(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7.8%	2.1%	50.5%	71.1%	0.7%	2.9%
8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6%	102.9%	95.2%	2.1%	4.9%
9	产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2835.0%	1.6%	34.3%	33.3%	-0.2%	-0.9%
10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397.6%	1.0%	35.6%	47.9%	0.8%	3.4%
11	摩根士丹利亚洲国际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0.4%	-0.1%	100.8%	80.9%	1.2%	32.7%
12	Nippon Wealth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0.0%	0.0%	100.0%	1425.0%	-17.3%	-24.3%
13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1日	3939.1%	4.0%	0.0%	63.3%	1.2%	2.0%
14	加皇资本市场(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1日	0.0%	0.2%	82.7%	111.5%	-0.1%	-1.9%
15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2015年10月31日	无资料	1.3%	4.8%	8.0%	1.1%	6.7%
16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td (The)	2015年12月31日	354.6%	0.4%	-4.2%	12.6%	0.4%	无资料
17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9%	91.1%	73.2%	4.5%	10.3%
18	UBAF (Hong Kong)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1780.0%	0.1%	95.5%	136.4%	-0.9%	-1.4%
合计			2015	2470.5%	0.9%	53.6%	141.7%	0.0%
3.5%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但未减值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但未减值 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 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占客户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就 减值垫款计提 的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 减值垫款 的抵押品	
1	1	2	-	0.0%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无资料	-	42	-	0.0%	-	无资料	-	
-	-	-	1	0.0%	-	0.0%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90	21	111	37	3.2%	10	27.0%	无资料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	184	3.8%	184	100.0%	无资料	
-	-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17	-	17	12	0.3%	8	66.7%	4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44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92	92	3	1.7%	3	100.0%	无资料	
108	114	264	237	0.9%	249	58.7%	4	

接受存款公司—财务数据摘要

	百万港元	年末日	损益表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减值费用/(回收)	特殊和其他项目	税前利润	
1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	6	1	6	-	-	6	
2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4	28	25	7	-	-	7	
3	周氏兄弟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	1	5	1	-	-	1	
4	创兴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	-	-	-	-	-	-	
5	Commonwealth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14	4	11	7	1	-	6	
6	协联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	-	3	1	-	-	1	
7	富邦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	-	1	-	(5)	-	5	
8	群马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9	-	8	1	-	-	1	
9	Habib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7	2	8	1	-	-	1	
10	恒基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	-	1	-	-	-	-	
11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08	5	7	106	(1)	-	107	
12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30	22	27	25	19	-	6	
13	Kexim Asia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40	(2)	15	23	(2)	2	27	
14	八达通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0	927	551	436	-	-	435	
15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14	124	402	536	241	1	296	
16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3	79	31	91	1	-	90	
17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	2	5	3	-	-	3	
18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6	10	26	10	(2)	-	12	
合计			2015	1,173	1,208	1,127	1,254	252	3	1,004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税后净利润	规模和实力指标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权益总额	资本充足率	流动性比率
5	237	-	-	1	235	无资料	无资料
6	438	40	-	251	180	86.5%	682.8%
1	85	77	1	5	69	76.4%	87.1%
-	45	-	-	-	45	无资料	无资料
5	318	268	5	130	103	45.0%	135.1%
1	334	142	-	239	95	无资料	无资料
4	96	14	-	-	89	无资料	无资料
1	642	418	-	18	307	无资料	无资料
1	414	384	-	11	151	119.8%	486.9%
-	121	-	-	68	53	无资料	无资料
89	6,345	6,277	-	-	634	21.1%	148.2%
4	1,543	1,349	22	-	420	33.2%	239.8%
22	2,720	1,522	15	-	403	22.4%	281.7%
385	5,030	-	-	3,395	1,157	38.8%	73.3%
247	6,538	5,246	82	4,797	1,584	24.1%	72.4%
87	2,447	1,203	1	2	1,348	56.7%	207.3%
2	905	3	-	-	95	0.0%	0.0%
12	1,627	1,159	1	-	785	53.7%	160.1%
872	29,885	18,102	127	8,917	7,753	-	-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 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 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 比率	资产 回报率	股本 回报率
1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0.0%	0.4%	85.7%	14.3%	2.1%	2.2%
2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15.9%	0.9%	87.5%	78.1%	1.4%	3.4%
3 周氏兄弟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520.0%	6.2%	16.7%	83.3%	1.2%	1.5%
4 创兴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0%	无资料	无资料	0.0%	0.0%
5 Commonwealth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202.3%	4.3%	22.2%	61.1%	1.5%	4.9%
6 协联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9.4%	1.2%	0.0%	75.0%	0.3%	1.1%
7 富邦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0%	0.0%	100.0%	4.2%	4.6%
8 群马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322.2%	1.3%	0.0%	88.9%	0.1%	0.3%
9 Habib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3490.9%	1.8%	22.2%	88.9%	0.3%	0.8%
10 恒基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0.0%	0.8%	0.0%	100.0%	0.0%	0.0%
11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7%	4.4%	6.2%	1.4%	15.1%
12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2.1%	42.3%	51.9%	0.3%	1.0%
13 Kexim Asia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5%	-5.3%	39.5%	0.8%	5.5%
14 八达通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0.0%	1.3%	93.9%	55.8%	8.3%	39.9%
15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07.7%	13.0%	13.2%	42.9%	3.9%	15.6%
16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0100.0%	1.9%	64.8%	25.4%	3.8%	6.6%
17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7%	25.0%	62.5%	0.2%	2.2%
18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5%	27.8%	72.2%	0.7%	1.5%
合计	2015	6165.3%	2.3%	29.4%	61.5%	1.7%	5.9%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但未减值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但未减值 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 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占客户贷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就 减值垫款计提的 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占 减值垫款	个别评估减值垫 款的抵押品	
-	-	-	-	无资料	-	总额的比率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	
30	-	30	-	0.0%	-	无资料	112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5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139	-	139	-	0.0%	-	无资料	-	
-	-	-	34	2.5%	-	0.0%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234	-	234	102	1.9%	73	71.6%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无资料	
403	-	403	136	0.3%	73	35.8%	117	

外资银行分行—财务数据摘要

	百万港元	年末日	损益表					
			净利润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减值费用/(回收)	特殊和其他项目
1	ABN AMRO Bank N.V.	2015年12月31日	451	505	795	161	92	-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450	(970)	322	3,158	6	(18)
3	Allahabad Bank	2015年3月31日	130	20	14	136	98	-
4	澳新银行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9月30日	1,123	1,752	2,371	504	21	(1)
5	Axis Bank Limited	2015年3月31日	340	310	33	617	(2)	-
6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2015年12月31日	201	192	275	118	-	-
7	Banco Santander, S.A.	2015年12月31日	434	55	424	65	-	-
8	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277	43	128	192	171	-
9	Bank J. Safra Sarasin AG	2015年12月31日	77	226	293	10	-	-
10	Bank Julius Baer & Co. Ltd.	2015年12月31日	288	910	1,197	1	-	-
11	Bank of America,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5年12月31日	1,168	1,122	1,640	650	257	-
12	Bank of Baroda	2015年3月31日	140	42	31	151	112	-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71	152	85	238	-	-
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232	1,309	2,471	5,070	215	25
15	Bank of India	2015年3月31日	379	37	51	365	90	(15)
16	Bank of Montreal	2015年10月31日	21	164	266	(81)	2	1
17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The)	2015年12月31日	289	562	541	310	-	-
18	Bank of Nova Scotia (The)	2015年10月31日	465	361	266	560	(5)	-
19	新加坡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5	321	302	34	-	-
20	台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84	23	42	265	1	-
21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The)	2015年3月31日	1,610	1,735	1,030	2,315	48	(3)
22	永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57	108	171	194	(42)	(10)
23	Barclays Bank Plc	2015年12月31日	78	3,558	3,221	415	-	-
24	BNP Paribas	2015年12月31日	1,128	1,830	2,093	865	90	-
25	BNP Paribas Wealth Management	2015年12月31日	278	733	1,179	(168)	-	-
26	Canadian Imperial Bank of Commerce	2015年10月31日	63	264	195	132	-	-
27	Canara Bank	2015年3月31日	125	27	13	139	85	-
28	国泰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57	5	43	19	(1)	-
29	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61	155	102	214	(11)	1
30	彰化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54	49	28	175	14	-
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189	512	368	1,333	(13)	-
32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737	1,000	220	5,517	4,453	-
3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394	116	184	326	56	-
3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096	818	246	1,668	9	-
3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66	1,364	384	1,846	35	-
36	花旗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2,108	4,232	5,627	713	-	465
37	Commerzbank AG	2015年12月31日	163	420	344	239	45	-
38	澳洲联邦银行	2015年6月30日	353	36	190	199	-	-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规模和实力指标				
税前利润	税后净利润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流动性比率
69	57	55,701	23,485	97	23,676	42.7%
3,166	2,633	513,645	284,273	348	107,044	40.4%
38	21	15,118	9,949	208	2,980	279.7%
482	408	172,100	70,349	244	75,847	46.0%
619	618	16,074	14,178	417	3,167	210.2%
118	118	40,571	24,824	-	1,546	60.7%
65	29	66,438	20,004	-	687	35.7%
21	33	57,514	13,307	1,164	9,725	37.7%
10	8	11,603	5,691	-	5,378	45.9%
1	10	51,835	23,372	-	31,754	36.0%
393	320	97,192	42,885	1,071	37,495	无资料
39	23	15,688	10,630	190	1,768	49.8%
238	197	151,855	-	-	-	2873597.4%
4,880	3,633	546,256	222,865	1,116	380,247	128.1%
290	250	45,322	27,030	360	19,397	无资料
(82)	(83)	8,422	1,286	10	2,306	53.3%
310	252	57,457	1,441	-	9,073	54.8%
565	468	65,020	16,521	-	11,518	47.1%
34	28	4,610	2,058	-	3,201	43.5%
268	268	17,670	6,833	125	7,809	59.6%
2,264	1,979	466,922	208,167	2,121	82,915	47.9%
246	246	21,635	8,456	163	16,378	37.0%
415	334	30,618	6,367	-	11,476	88.1%
775	776	258,633	78,689	294	71,410	32.8%
(168)	(140)	90,973	30,886	3	77,553	58.4%
132	100	17,510	3,402	-	1,825	64.1%
54	48	10,101	8,290	178	2,100	70.7%
20	16	3,228	1,676	(17)	2,416	56.0%
224	224	10,944	4,722	48	8,453	45.7%
161	134	12,524	6,168	86	7,529	42.1%
1,346	1,127	415,698	199,582	503	108,703	127.7%
1,064	138	388,005	223,516	14,204	70,888	127.7%
270	216	55,461	29,162	131	17,064	88.4%
1,659	1,185	110,256	42,317	741	77,779	43.5%
1,811	1,511	108,942	60,207	795	63,284	66.8%
248	225	355,513	110,943	279	240,617	35.0%
194	194	13,498	3,309	90	2,120	55.0%
199	166	38,250	27,380	-	2,082	48.0%

损益表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减值费用/可收回费用	特殊项目和其他项目
39 Coöperatieve Rabobank U.A.	2015年12月31日	892	326	594	624	553	-
40 Coutts & Co AG	2015年12月31日	35	295	586	(256)	-	-
41 Cre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2015年12月31日	732	568	975	325	44	-
42 Credit Suisse AG	2015年12月31日	789	1,409	1,553	645	66	-
43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48	666	603	611	35	-
44 DBS Bank Ltd.	2015年12月31日	2,789	1,154	688	3,255	(51)	-
45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2015年12月31日	237	9,815	8,468	1,584	(3)	-
46 DZ Bank Ag Deutsche Zentral-Genossenschaftsbank, Frankfurt Am Main	2015年12月31日	91	89	68	112	79	-
47 玉山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85	127	78	234	(3)	-
48 华美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119	45	90	74	21	11
49 瑞士盈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9	566	552	93	-	-
50 Erste Group Bank AG	2015年12月31日	142	(6)	55	81	(2)	-
51 第一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86	63	43	206	(5)	-
52 HDFC Bank Limited	2016年3月31日	58	9	12	55	7	-
53 汇丰私人银行(瑞士)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	-	1	(1)	-	-
54 华南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03	33	40	196	1	-
55 ICICI Bank Limited	2015年3月31日	310	294	82	522	37	-
56 Indian Overseas Bank	2015年3月31日	276	89	38	327	103	-
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63	(145)	40	278	17	-
5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81	150	140	291	42	-
59 Industrial Bank of Korea	2015年12月31日	129	50	30	157	4	-
60 台湾工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15	87	126	76	-	-
61 ING Bank N.V.	2015年12月31日	560	166	317	409	(7)	-
62 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61	(10)	127	324	274	3
63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5年12月31日	564	6,713	7,191	86	(23)	290
64 比利时联合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79	77	76	80	15	-
65 KEB Hana Bank	2015年12月31日	274	140	57	357	(52)	6
66 LGT Bank AG	2015年12月31日	48	797	800	45	1	-
67 麦格理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1日	(44)	541	1,030	(533)	无资料	-
68 Malayan Banking Berhad	2015年12月31日	572	332	162	742	(44)	-
69 兆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82	74	71	285	10	-
70 Mitsubishi UFJ Trust And Banking Corporation	2015年3月31日	136	(62)	50	24	-	-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规模和实力指标				
税前利润	税后净利润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流动性比率
71	68	107,536	42,439	809	8,679	54.5%
(256)	(256)	18,043	7,090	193	15,352	47.3%
281	236	164,062	41,160	46	33,078	55.7%
579	486	108,101	60,888	67	60,463	43.3%
576	492	62,681	23,759	382	48,952	34.8%
3,306	2,781	229,323	132,612	1,197	59,654	35.1%
1,587	1,075	107,549	27,631	61	40,550	61.3%
33	33	13,234	4,846	126	256	83.9%
237	193	18,069	6,930	70	13,349	38.6%
42	32	8,189	5,420	55	4,005	48.0%
93	78	31,144	13,715	-	26,867	64.2%
83	73	11,535	444	19	-	40.8%
211	211	15,810	7,288	71	11,639	38.9%
48	42	7,732	6,156	65	1,463	84.3%
(1)	(1)	17	-	-	-	50004838.3%
195	163	19,730	7,313	75	16,607	38.3%
485	451	50,791	16,032	226	3,980	124.2%
224	187	16,042	11,931	505	3,855	75.6%
261	218	129,070	19,607	233	132	70.1%
249	222	61,208	18,568	(43)	42,378	125.1%
153	125	9,840	1,972	-	1,591	0.0%
76	57	9,260	5,244	80	5,150	55.4%
416	405	52,014	28,591	27	4,087	43.5%
53	59	47,958	14,010	451	2,085	37.4%
399	343	153,217	11,411	-	38,845	81.1%
65	60	9,531	4,114	47	1,212	67.7%
403	333	28,476	15,648	62	5,148	42.8%
44	36	19,115	6,429	5	12,239	68.6%
(533)	(449)	28,939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786	676	53,115	25,129	252	25,427	47.8%
295	224	28,632	7,419	76	27,661	47.2%
24	24	32,841	5,939	-	131	100.9%

损益表

		年末日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减值费用/(回收)	特殊和其他项目
	百万港元							
71	Mizuho Bank, Ltd.	2015年3月31日	1,698	981	632	2,047	(121)	-
72	澳大利亚国民银行	2015年9月30日	143	476	444	175	53	-
73	National Bank of Abu Dhabi	2015年12月31日	(19)	147	98	30	-	-
74	Natixis	2015年12月31日	179	1,196	881	494	50	-
75	Oversea-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2015年12月31日	958	287	226	1,019	30	30
76	Punjab National Bank	2015年3月31日	314	93	22	385	110	-
77	加拿大皇家银行	2015年10月31日	93	771	709	155	无资料	-
78	苏格兰皇家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58	251	1,042	(633)	-	-
79	上海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3	35	31	67	11	-
8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06	153	189	570	101	-
81	Shinhan Bank	2015年12月31日	120	4	20	104	40	-
82	法国兴业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487	1,625	1,561	551	28	-
83	Standard Bank Plc	2015年12月31日	5	59	62	2	-	-
84	State Bank of India	2015年3月31日	480	215	(60)	755	(86)	-
85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2015年12月31日	116	1,243	1,137	222	-	-
86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2015年3月31日	1,956	660	532	2,084	-	-
87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	2015年3月31日	135	57	53	139	-	-
88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349	332	148	533	54	-
89	台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76	145	86	235	(23)	403
90	台湾中小企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2	13	28	67	11	-
91	合作金库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28	16	24	120	(5)	-
92	台湾新光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36	17	32	21	1	(3)
93	UBS AG	2015年12月31日	1,818	13,850	10,271	5,397	4	-
94	UCO Bank	2015年3月31日	141	90	51	180	20	-
95	裕信(德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94	59	199	(46)	-	-
96	Union Bank of India	2015年3月31日	254	40	45	249	52	-
97	大华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927	1,259	623	1,563	82	96
98	Wells Fargo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5年12月31日	126	968	920	174	-	-
99	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	2015年9月30日	116	159	166	109	24	-
100	友利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92	30	26	96	(17)	-
合计		2015	55,174	73,781	72,126	56,837	7,364	1,281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规模和实力指标				
税前利润	税后净利润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流动性比率
2,168	1,870	444,851	163,922	342	61,962	50.4%
122	99	89,955	24,974	120	36,701	204.1%
30	25	24,730	9,188	-	11,938	45.0%
444	393	38,690	25,193	98	6,943	47.7%
1,019	962	93,725	48,657	473	34,116	56.0%
275	224	56,067	35,774	303	12,383	108.1%
155	126	36,927	1,228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633)	(632)	10,269	2,635	-	2,043	59.2%
56	44	6,244	1,358	34	5,870	39.6%
469	395	104,738	51,094	225	53,014	65.2%
64	50	11,615	7,958	132	1,708	166.3%
523	423	228,474	37,023	135	60,849	79.1%
2	2	1,689	-	34	1,637	0.0%
841	702	72,459	31,104	119	11,101	163.1%
222	186	144,913	234	无资料	21,575	70.0%
2,084	1,844	327,765	135,538	122	43,528	35.0%
139	139	43,232	21,090	-	2,036	73.9%
479	398	37,168	16,686	196	22,547	43.2%
(145)	(147)	16,218	6,417	69	12,426	59.3%
56	56	7,342	2,503	43	3,261	46.3%
125	106	7,414	4,744	50	5,500	42.5%
23	19	3,215	1,487	14	2,514	52.8%
5,393	4,474	149,015	104,644	10	112,329	51.4%
160	137	22,875	14,533	118	9,944	81.3%
(46)	(46)	55,224	2,169	27	853	123.8%
197	165	27,337	21,205	417	2,489	41.9%
1,577	1,332	112,547	77,214	96	32,815	41.5%
174	169	21,890	10,344	-	1,153	116.3%
85	68	34,738	19,344	46	12,796	66.3%
113	118	14,478	8,747	33	3,059	无资料
49,094	40,148	8,317,410	3,340,962	33,382	2,703,135	-

外资银行分行—财务数据摘要

(续)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 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 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 比率	资产回报率
1 ABN AMRO Bank N.V.	2015年12月31日	98.8%	0.8%	52.8%	83.2%	0.1%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65.2%	1.0%	-27.9%	9.3%	0.6%
3 Allahabad Bank	2015年3月31日	326.9%	1.0%	13.3%	9.3%	0.2%
4 澳新银行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9月30日	92.4%	0.6%	60.9%	82.5%	0.2%
5 Axis Bank Limited	2015年3月31日	434.5%	2.1%	47.7%	5.1%	3.8%
6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2015年12月31日	1605.7%	0.5%	48.9%	70.0%	0.3%
7 Banco Santander, S.A.	2015年12月31日	2911.8%	0.7%	11.2%	86.7%	0.0%
8 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2015年12月31日	124.9%	0.5%	13.4%	40.0%	0.1%
9 Bank J. Safra Sarasin AG	2015年12月31日	105.8%	0.8%	74.6%	96.7%	0.1%
10 Bank Julius Baer & Co. Ltd.	2015年12月31日	73.6%	0.5%	76.0%	99.9%	0.0%
11 Bank of America,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5年12月31日	111.5%	1.2%	49.0%	71.6%	0.3%
12 Bank of Baroda	2015年3月31日	590.5%	0.9%	23.1%	17.0%	0.1%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1%	47.1%	26.3%	0.1%
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8.3%	1.2%	17.4%	32.8%	0.7%
15 Bank of India	2015年3月31日	137.5%	0.9%	8.9%	12.3%	0.6%
16 Bank of Montreal	2015年10月31日	55.3%	0.3%	88.6%	143.8%	-1.2%
17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The)	2015年12月31日	15.9%	0.4%	66.0%	63.6%	0.3%
18 Bank of Nova Scotia (The)	2015年10月31日	143.4%	0.6%	43.7%	32.2%	0.6%
19 新加坡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4.3%	0.4%	95.5%	89.9%	0.7%
20 台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5.9%	1.7%	7.5%	13.7%	1.6%
21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The)	2015年3月31日	248.5%	0.3%	51.9%	30.8%	0.4%
22 永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0.6%	1.1%	29.6%	46.8%	1.1%
23 Barclays Bank Plc	2015年12月31日	55.5%	0.2%	97.9%	88.6%	0.8%
24 BNP Paribas	2015年12月31日	109.8%	0.5%	61.9%	70.8%	0.3%
25 BNP Paribas Wealth Management	2015年12月31日	39.8%	0.3%	72.5%	116.6%	-0.2%
26 Canadian Imperial Bank of Commerce	2015年10月31日	186.4%	0.4%	80.7%	59.6%	0.6%
27 Canara Bank	2015年3月31日	386.3%	1.2%	17.8%	8.6%	0.5%
28 国泰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70.1%	1.8%	8.1%	69.4%	0.5%
29 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5.3%	1.4%	49.1%	32.3%	1.9%
30 彰化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0.8%	1.3%	24.1%	13.8%	1.1%
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83.1%	0.3%	30.1%	21.6%	0.3%
32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95.3%	1.4%	17.4%	3.8%	0.0%
3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70.1%	0.9%	22.7%	36.1%	0.5%
3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3.5%	0.9%	42.7%	12.9%	1.0%
3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93.9%	0.9%	61.2%	17.2%	1.5%
36 花旗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46.0%	0.6%	66.8%	88.8%	0.1%
37 Commerzbank AG	2015年12月31日	151.8%	0.8%	72.0%	59.0%	1.0%
38 澳洲联邦银行	2015年6月30日	1315.1%	0.8%	9.3%	48.8%	0.4%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 个月	贷款逾期 > 3 个月	逾期但未减值 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 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占客户贷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就 减值垫款计提 的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 减值垫款 的抵押品
-	75	75	75	0.3%	75	100.0%	-
-	112	112	116	0.0%	112	96.6%	1
-	219	219	219	2.2%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13	13	41	0.1%	36	87.8%	6
-	271	271	271	1.9%	271	100.0%	1,952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79	10	89	89	0.7%	5	5.6%	1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278	278	624	1.5%	543	87.0%	-
无资料	219	219	219	2.1%	131	59.8%	97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144	144	262	0.1%	166	63.4%	93
-	375	375	355	1.3%	232	65.4%	165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33	0.5%	28	84.8%	-
-	-	-	72	0.0%	19	26.4%	36
-	5	5	5	0.1%	5	100.0%	-
-	-	-	-	0.0%	-	无资料	-
-	212	212	340	0.4%	193	56.8%	450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140	140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24	1.4%	-	0.0%	12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7	7	7	0.0%	7	100.0%	6
3,040	3,785	6,825	8,246	3.7%	4,840	58.7%	143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153	153	153	0.3%	115	75.2%	37
-	969	969	969	0.9%	-	0.0%	无资料
-	-	-	310	9.4%	84	27.1%	-
-	-	-	-	0.0%	-	无资料	-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 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 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 比率	资产回报率
39	Coöperatieve Rabobank U.A.	2015年12月31日	479.7%	0.7%	26.8%	48.8%	0.1%
40	Coutts & Co AG	2015年12月31日	44.9%	0.2%	89.4%	177.6%	-1.4%
41	Cre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2015年12月31日	124.3%	0.4%	43.7%	75.0%	0.1%
42	Credit Suisse AG	2015年12月31日	100.6%	0.8%	64.1%	70.7%	0.5%
43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7.8%	0.9%	54.9%	49.7%	0.8%
44	DBS Bank Ltd.	2015年12月31日	220.3%	1.3%	29.3%	17.4%	1.2%
45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2015年12月31日	68.0%	0.2%	97.6%	84.2%	1.0%
46	DZ Bank Ag Deutsche Zentral-Genossenschaftsbank, Frankfurt Am Main	2015年12月31日	1843.8%	0.7%	49.4%	37.8%	0.2%
47	玉山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1.4%	1.1%	40.7%	25.0%	1.2%
48	华美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134.0%	1.6%	27.4%	54.9%	0.4%
49	瑞士盈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1.0%	0.2%	87.8%	85.6%	0.2%
50	Erste Group Bank AG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2%	-4.4%	40.4%	0.6%
51	第一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2.0%	1.3%	25.3%	17.3%	1.4%
52	HDFC Bank Limited	2016年3月31日	416.3%	0.8%	13.4%	17.9%	0.6%
53	汇丰私人银行(瑞士)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0%	无资料	无资料	-5.7%
54	华南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43.6%	1.0%	14.0%	16.9%	0.8%
55	ICICI Bank Limited	2015年3月31日	397.1%	0.6%	48.7%	13.6%	0.9%
56	Indian Overseas Bank	2015年3月31日	296.4%	1.5%	24.4%	10.4%	1.0%
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4677.3%	0.5%	-45.6%	12.6%	0.2%
5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59	Industrial Bank of Korea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60	台湾工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61	ING Bank N.V.	2015年12月31日	698.9%	0.9%	22.9%	43.7%	0.6%
62	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650.3%	0.7%	-2.2%	28.2%	0.1%
63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5年12月31日	29.4%	0.4%	92.2%	98.8%	0.2%
64	比利时联合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335.6%	0.6%	49.4%	48.7%	0.5%
65	KEB Hana Bank	2015年12月31日	302.8%	1.1%	33.8%	13.8%	1.4%
66	LGT Bank AG	2015年12月31日	52.5%	0.3%	94.3%	94.7%	0.2%
67	麦格理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1日	无资料	-0.2%	108.9%	207.2%	-1.6%
68	Malayan Banking Berhad	2015年12月31日	97.8%	1.1%	36.7%	17.9%	1.3%
69	兆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6.5%	1.0%	20.8%	19.9%	0.8%
70	Mitsubishi UFJ Trust And Banking Corporation	2015年3月31日	4533.6%	0.5%	-83.8%	67.6%	0.1%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但未减值 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占客户贷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就 减值垫款计提 的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 减值垫款 的抵押品	
-	440	440	2,331	5.5%	770	33.0%	205	
无资料	-	无资料	193	2.7%	193	100.0%	-	
-	176	176	176	0.4%	46	26.1%	无资料	
-	303	303	-	0.0%	-	无资料	-	
127	434	561	465	2.0%	147	31.6%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	
-	10	10	12	0.0%	7	58.3%	-	
-	94	94	94	1.9%	88	93.6%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	
4	36	40	75	1.4%	1	1.3%	69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	无资料	-	0.0%	-	无资料	-	
-	-	-	6	0.1%	4	66.7%	-	
-	-	-	-	0.0%	-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44	49	93	49	0.3%	37	75.5%	91	
-	781	781	797	6.7%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103	103	103	0.5%	103	10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16	16	16	0.1%	16	100.0%	-	
-	633	633	718	5.1%	383	53.3%	12	
-	-	-	-	0.0%	-	无资料	-	
-	17	17	84	2.0%	45	53.6%	-	
-	-	-	39	0.2%	3	7.7%	-	
-	-	-	-	0.0%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	
-	13	13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 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 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 比率	资产回 报率
71	Mizuho Bank, Ltd.	2015年3月31日	264.0%	0.4%	36.6%	23.6%	0.5%
72	澳大利亚国民银行	2015年9月30日	67.7%	0.1%	76.9%	71.7%	0.1%
73	National Bank of Abu Dhabi	2015年12月31日	77.0%	-0.1%	114.8%	76.6%	0.1%
74	Natixis	2015年12月31日	361.4%	0.4%	87.0%	64.1%	0.9%
75	Oversea-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2015年12月31日	141.2%	1.0%	23.1%	18.2%	1.0%
76	Punjab National Bank	2015年3月31日	286.4%	0.6%	22.9%	5.4%	0.4%
77	加拿大皇家银行	2015年10月31日	无资料	0.3%	89.2%	82.1%	0.3%
78	苏格兰皇家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29.0%	0.4%	61.4%	254.8%	-1.7%
79	上海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2.6%	1.1%	35.7%	31.6%	0.7%
8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96.0%	0.7%	20.2%	24.9%	0.5%
81	Shinhan Bank	2015年12月31日	458.2%	1.0%	3.2%	16.1%	0.4%
82	法国兴业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60.6%	0.3%	76.9%	73.9%	0.2%
83	Standard Bank Plc	2015年12月31日	-2.1%	0.3%	92.2%	96.9%	0.1%
84	State Bank of India	2015年3月31日	279.1%	0.7%	30.9%	-8.6%	1.1%
85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2015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1%	91.5%	83.7%	0.2%
86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2015年3月31日	311.1%	0.6%	25.2%	20.3%	0.6%
87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	2015年3月31日	1035.9%	0.3%	29.7%	27.6%	0.3%
88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3.1%	1.0%	48.8%	21.7%	1.1%
89	台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1.1%	1.1%	45.2%	26.8%	-0.9%
90	台湾中小企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75.4%	0.9%	13.7%	29.5%	0.6%
91	合作金库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85.3%	1.6%	11.1%	16.7%	1.3%
92	台湾新光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58.6%	1.1%	32.1%	60.4%	0.6%
93	UBS AG	2015年12月31日	93.1%	1.1%	88.4%	65.6%	2.8%
94	UCO Bank	2015年3月31日	145.0%	0.7%	39.0%	22.1%	0.7%
95	裕信(德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51.1%	0.2%	38.6%	130.1%	-0.1%
96	Union Bank of India	2015年3月31日	835.2%	1.0%	13.6%	15.3%	0.6%
97	大华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35.0%	0.8%	57.6%	28.5%	1.2%
98	Wells Fargo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5年12月31日	897.1%	0.4%	88.5%	84.1%	0.5%
99	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	2015年9月30日	150.8%	0.4%	57.8%	60.4%	0.2%
100	友利银行	2015年12月31日	284.9%	0.7%	24.6%	21.3%	0.9%
合计		2015	478.1%	0.7%	43.4%	51.6%	0.5%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但未减值 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占客户贷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就 减值垫款计提 的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 减值垫款 的抵押品	
-	57	57	1,844	1.1%	318	17.2%	709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	无资料	-	0.0%	-	无资料	无资料	
-	131	131	136	0.5%	98	72.1%	4	
-	42	42	42	0.1%	42	100.0%	-	
-	308	308	308	0.9%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225	0.4%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124	1.6%	97	78.2%	-	
234	-	234	560	1.5%	135	24.1%	405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	0.0%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	
-	121	无资料	123	0.1%	121	98.4%	-	
-	-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1	-	1	98	0.6%	32	32.7%	-	
189	-	189	-	0.0%	-	无资料	-	
-	-	-	42	1.7%	18	42.9%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184	184	184	0.2%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154	154	216	1.5%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676	676	546	2.6%	244	44.7%	471	
-	91	91	240	0.3%	96	40.0%	9	
-	-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	
3,718	11,856	15,453	22,276	0.8%	9,906	59.2%	4,974	

澳门金融机构—关键比率

损益表

	百万澳门元	年末日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收入总额	经营支出	扣除准备前的经营利润	减值费用/(回收)	特殊和其他项目
1	Banco BPI, S.A., Sucursal Offshore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31	-	31	3	28	-	-
2	Banco Chinês de Macau, S.A.	2015年12月31日	15	52	67	28	39	34	-
3	"Banco CITIC Internacional (China) Limitad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47	16	63	18	45	4	-
4	Banco Comercial de Macau, S.A.	2015年12月31日	253	222	475	244	231	7	-
5	Banco Comercial Hua Nan, S.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30	-	30	12	18	-	--
6	Banco Comercial Português, S.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201	45	246	17	229	-	-
7	Banco da China, Limitad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6,468	2,284	8,752	2,597	6,155	616	-
8	Banco de Construção da China, S.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241	138	379	172	207	119	-
9	Banco Industrial e Comercial da China (Macau), S.A.	2015年12月31日	2,675	648	3,323	939	2,384	81	-
10	Banco Luso Internacional, S.A.	2015年12月31日	1,011	1,158	2,169	1,195	974	219	-
11	Banco Nacional Ultramarino, S.A.	2015年12月31日	705	451	1,156	519	637	57	-
12	Banco OCBC Weng Hang, S.A.	2015年12月31日	556	258	814	374	440	7	-
13	Banco Tai Fung, S.A. `	2015年12月31日	1,672	325	1,997	660	1,337	132	-
14	Banco Wing Lung, Limitad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146	17	163	29	134	19	-
15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323	105	428	111	317	65	-
16	Bank Sinopac Company Limited,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77	18	95	19	76	7	-
17	Caixa Económica Postal	2015年12月31日	29	89	118	21	20	-	-
18	Caixa Geral de Depósitos, S.A. - Sucursal offshore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18	2	20	8	12	-	-
19	China Guangfa Bank de Macau Co., Ltd - Sucursal	2015年12月31日	318	81	399	241	158	6	-
20	Chong Hing Bank Limited,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47	6	53	10	43	13	-
21	Citibank, N.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20	18	38	13	25	4	-
22	DBS Bank (Hong Kong) Ltd.,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59	28	87	51	36	-	-
23	First Commercial Bank Limitada -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39	4	43	11	32	4	-
24	Hang Seng Bank Limited -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208	38	246	62	184	30	-
25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37	28	65	16	49	(32)	-
26	The Bank of East Asia, Limited,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143	31	174	79	95	(41)	-
27	The Hong 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335	214	549	222	327	33	-
合计		2015	15,704	6,276	21,980	7,671	14,232	1,384	-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规模和实力指标							
税前利润	税项	税后净利润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权益总额	平均生息资产	平均生息债务	杠杆比率
28	-	28	6,023	-	-	5,520	195	12,192	11,842	30.89
5	-	5	1,007	459	38	584	399	550	530	2.52
41	5	36	1,989	1,687	23	402	86	1,675	1,677	23.13
224	27	197	18,331	12,247	143	16,368	1,618	16,932	16,042	11.33
18	2	16	5,603	1,179	12	146	68	5,228	5,302	82.40
229	27	202	10,839	5,253	64	8,841	201	14,531	14,469	53.93
5,539	333	5,206	577,112	308,524	4,041	371,769	6,266	491,436	516,358	92.10
88	-	88	38,719	24,040	284	14,628	802	27,920	25,091	48.28
2,303	293	2,010	191,043	124,085	1,215	151,530	15,848	170,995	165,061	12.05
755	92	663	94,236	71,311	823	73,420	6,317	69,935	78,278	14.92
580	70	510	65,919	26,664	338	50,585	6,266	49,843	47,539	10.52
433	56	377	32,571	22,147	228	28,375	3,239	31,354	30,356	10.06
1,205	146	1,059	121,841	64,423	811	92,767	11,801	89,563	90,526	10.32
115	14	101	17,301	6,175	80	1,416	315	16,609	16,355	54.92
252	30	222	41,541	27,798	398	15,028	851	35,308	34,822	48.81
69	10	59	3,375	2,845	42	1,366	381	3,682	3,382	8.86
20	-	20	1,310	208	7	738	550	1,180	755	2.38
12	-	12	6,576	3	-	6,542	12	7,093	7,086	548.00
152	21	131	28,261	18,154	132	14,205	217	25,937	28,006	130.24
30	4	26	2,685	2,453	25	242	176	1,877	1,846	15.26
21	3	18	3,385	1,470	13	1,580	92	1,660	3,017	36.79
36	4	32	3,554	2,309	43	2,239	31	2,544	2,975	114.65
28	3	25	4,301	2,028	20	563	113	4,545	4,485	38.06
154	19	135	15,860	11,502	130	2,990	656	11,430	13,654	24.18
81	10	71	2,740	1,132	25	1,050	71	2,496	3,058	38.59
136	16	120	8,366	6,478	69	5,085	121	9,737	10,428	69.14
294	35	259	22,435	14,679	181	15,369	340	18,088	20,239	65.99
12,848	1,220	11,628	1,326,923	759,253	9,185	883,348	57,032	1,124,334	1,153,173	23

	百万澳门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的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的比率	
1	Banco BPI, S.A., Sucursal Offshore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100.0%	0.0%	0.5%
2	Banco Chinês de Macau, S.A.	2015年12月31日	22.4%	77.6%	1.5%
3	"Banco CITIC Internacional (China) Limitad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74.6%	25.4%	2.4%
4	Banco Comercial de Macau, S.A.	2015年12月31日	53.3%	46.7%	1.4%
5	Banco Comercial Hua Nan, S.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100.0%	0.0%	0.5%
6	Banco Comercial Português, S.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81.7%	18.3%	1.9%
7	Banco da China, Limitad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73.9%	26.1%	1.1%
8	Banco de Construção da China, S.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63.6%	36.4%	0.6%
9	Banco Industrial e Comercial da China (Macau), S.A.	2015年12月31日	80.5%	19.5%	1.4%
10	Banco Luso Internacional, S.A.	2015年12月31日	46.6%	53.4%	1.1%
11	Banco Nacional Ultramarino, S.A.	2015年12月31日	61.0%	39.0%	1.1%
12	Banco OCBC Weng Hang, S.A.	2015年12月31日	68.3%	31.7%	1.7%
13	Banco Tai Fung, S.A. `	2015年12月31日	83.7%	16.3%	1.4%
14	Banco Wing Lung, Limitad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89.6%	10.4%	0.8%
15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75.5%	24.5%	0.8%
16	Bank Sinopac Company Limited,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81.1%	18.9%	2.3%
17	Caixa Económica Postal	2015年12月31日	24.6%	75.4%	2.2%
18	Caixa Geral de Depósitos, S.A. - Sucursal offshore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90.0%	10.0%	0.3%
19	China Guangfa Bank de Macau Co., Ltd - Sucursal	2015年12月31日	79.7%	20.3%	1.1%
20	Chong Hing Bank Limited,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88.7%	11.3%	1.8%
21	Citibank, N.A.,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52.6%	47.4%	0.6%
22	DBS Bank (Hong Kong) Ltd.,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67.8%	32.2%	1.7%
23	First Commercial Bank Limitada -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90.7%	9.3%	0.9%
24	Hang Seng Bank Limited -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84.6%	15.4%	1.3%
25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56.9%	43.1%	1.4%
26	The Bank of East Asia, Limited,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82.2%	17.8%	1.7%
27	The Hong 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Sucursal de Macau	2015年12月31日	61.0%	39.0%	1.5%
合计		2015	71.4%	28.6%	1.2%

资料来源：摘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及公告

资产回报率	关键比率		资产质量			
	股本回报率	成本收入比率	经营支出占总资产比率	减值费用(回收)占平均客户垫款总额比率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占客户垫款总额比率	净客户存贷款比率
0.5%	14.4%	9.7%	0.0%	无资料	无资料	0.0%
0.5%	1.3%	41.8%	2.8%	7.4%	8.3%	72.1%
1.8%	41.9%	28.6%	0.9%	0.2%	1.4%	413.9%
1.1%	12.2%	51.4%	1.3%	0.1%	1.2%	73.9%
0.3%	23.5%	40.0%	0.2%	0.0%	1.0%	799.3%
1.9%	100.5%	6.9%	0.2%	0.0%	1.2%	58.7%
0.9%	83.1%	29.7%	0.4%	0.2%	1.3%	81.9%
0.2%	11.0%	45.4%	0.4%	0.5%	1.2%	162.4%
1.1%	12.7%	28.3%	0.5%	0.1%	1.0%	81.1%
0.7%	10.5%	55.1%	1.3%	0.3%	1.2%	96.0%
0.8%	8.1%	44.9%	0.8%	0.2%	1.3%	52.0%
1.2%	11.6%	45.9%	1.1%	0.0%	1.0%	77.2%
0.9%	9.0%	33.0%	0.5%	0.2%	1.3%	68.6%
0.6%	32.1%	17.8%	0.2%	0.3%	1.3%	430.4%
0.5%	26.1%	25.9%	0.3%	0.2%	1.4%	182.3%
1.7%	15.5%	20.0%	0.6%	0.2%	1.5%	205.2%
1.5%	3.6%	17.8%	1.6%	0.0%	3.4%	27.2%
0.2%	100.0%	40.0%	0.1%	0.0%	0.0%	0.0%
0.5%	60.4%	60.4%	0.9%	0.0%	0.7%	126.9%
1.0%	14.8%	18.9%	0.4%	0.5%	1.0%	1003.3%
0.5%	19.6%	34.2%	0.4%	0.3%	0.9%	92.2%
0.9%	103.2%	58.6%	1.4%	0.0%	1.9%	101.2%
0.6%	22.1%	25.6%	0.3%	0.2%	1.0%	356.7%
0.9%	20.6%	25.2%	0.4%	0.3%	1.1%	380.3%
2.6%	100.0%	24.6%	0.6%	-2.8%	2.2%	105.4%
1.4%	99.2%	45.4%	0.9%	-0.6%	1.1%	126.0%
1.2%	76.2%	40.4%	1.0%	0.2%	1.2%	94.3%
0.9%	20.4%	34.9%	0.6%	0.2%	1.2%	84.9%

关于 毕马威

毕马威是一个由专业成员所组成的全球网络。成员所遍布全球155个国家，拥有专业人员超过174,000名，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毕马威独立成员所网络中的成员与瑞士实体—毕马威国际合作组织（“毕马威国际”）相关联。毕马威国际合作组织不提供任何客户服务。各成员所均为各自独立的法律主体，其对自身描述亦是如此。

1992年，毕马威在中国内地成为首家获准合资开业的国际会计师事务所。2012年8月1日，毕马威成为四大会计师事务所之中，首家从中外合作制转为特殊普通合伙的事务所。毕马威香港的成立更早在1945年。率先打入中国市场的先机以及对质量的不懈追求，使我们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中国多家知名企业长期聘请毕马威提供专业服务，也反映了毕马威的领导地位。

毕马威中国在北京、北京中关村、成都、重庆、佛山、福州、广州、杭州、南京、青岛、上海、沈阳、深圳、天津、厦门、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共设有十七家机构，专业人员约10,000名。毕马威以统一的经营方式来管理中国的业务，以确保我们能够高效和迅速地调动各方面的资源，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服务。





联系我们

毕马威成员所在全球建立了累积丰富行业知识和经验的行业专责团队，金融服务业正是其中之一。毕马威香港的金融服务团队在广泛领域拥有专业实力。有关银行及财务咨询方面的查询，欢迎随时与下列专业人员联系。



李栢嘉 (Babak Nikzad)
咨询服务主管合伙人
+852 2978 8297
babak.nikzad@kpmg.com



李世民 (Simon Gleave)
金融服务业地区负责合伙人
+86 (10) 8508 7007
simon.gleave@kpmg.com



查玮亮 (Egidio Zarrella)
客户服务与创新事务主管合伙人
+852 2847 5197
egidio.zarrella@kpmg.com



李淑贤
金融业审计主管合伙人
+86 (21) 2212 3806
edwina.li@kpmg.com



马绍辉 (Paul McSheaffrey)
香港银行业主管合伙人
+852 2978 8236
paul.mcsheaffrey@kpmg.com



施柏家 (Isabel Zisselsberger)
财务管理服务主管合伙人
+852 2826 8033
isabel.zisselsberger@kpmg.com



唐培新 (Simon Topping)
监管事务咨询合伙人
+852 2826 7283
simon.topping@kpmg.com



麦嘉麟 (Kyran McCarthy)
反洗钱监管审查服务
亚太区主管合伙人
+852 2140 2286
kyran.mccarthy@kpmg.com



王婧妍 (Jyoti Vazirani)
金融业风险管理主管合伙人
+852 2685 7331
jyoti.vazirani@kpmg.com



石浩然
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人
+852 2143 8799
henry.shek@kpmg.com



彭富强
特殊资产组
中国区主管合伙人
+86 21 2212 3280
wilson.pang@kpmg.com



苏博能 (Atul Subbiah)
金融服务业合伙人
+852 2143 8705
atul.subbiah@kpmg.com



甘兆年 (Charles Kinsley)
税务服务主管
+852 2826 8070
charles.kinsley@kpmg.com



黄宝珊
金融服务业合伙人
+852 2978 8172
rita.wong@kpmg.com



宋家宁
金融服务业总监
+852 2978 8101
jianing.n.song@kpmg.com



侯爵维
风险管理咨询服务总监
+852 2685 7780
jeffrey.hau@kpmg.com



莫宝盈 (Belle Morton)
管理咨询服务总监
+852 2847 5078
belle.morton@kpmg.com



鸣谢

出版:馬琳卿 (Nina Mehra)、黃智軒 (Kanishk Verghese)、博納思 (Thomas Blott)

设计:陳佩琳

中国内地

北京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86 (10) 8508 5000
传真：+86 (10) 8518 5111

北京中关村

中国北京丹棱街3号
中国电子大厦B座6层603室
邮政编码：100080
电话：+86 (10) 5875 2555
传真：+86 (10) 5875 2558

成都

中国成都红星路3段1号
国际金融中心1号办公楼17楼
邮政编码：610021
电话：+86 (28) 8673 3888
传真：+86 (28) 8673 3838

重庆

中国重庆邹容路68号
大都会商厦15楼1507单元
邮政编码：400010
电话：+86 (23) 6383 6318
传真：+86 (23) 6383 6313

佛山

中国佛山灯湖东路1号
友邦金融中心一座8层
邮政编码：528200
电话：+86 (757) 8163 0163
传真：+86 (757) 8163 0168

福州

中国福州五四路137号
信和广场12楼1203A单元
邮政编码：350003
电话：+86 (591) 8833 1000
传真：+86 (591) 8833 1188

广州

中国广州市天河路208号
粤海天河城大厦38楼
邮政编码：510620
电话：+86 (20) 3813 8000
传真：+86 (20) 3813 7000

杭州

中国杭州杭大路9号
聚龙大厦西楼8楼
邮政编码：310007
电话：+86 (571) 2803 8000
传真：+86 (571) 2803 8111

南京

中国南京珠江路1号
珠江1号大厦46楼
邮政编码：210008
电话：+86 (25) 8691 2888
传真：+86 (25) 8691 2828

青岛

中国青岛东海西路15号
英德隆大厦4层
邮政编码：266071
电话：+86 (532) 8907 1688
传真：+86 (532) 8907 1689

上海

中国上海南京西路1266号
恒隆广场50楼
邮政编码：200040
电话：+86 (21) 2212 2888
传真：+86 (21) 6288 1889

沈阳

中国沈阳北站路61号
财富中心A座19层
邮政编码：110013
电话：+86 (24) 3128 3888
传真：+86 (24) 3128 3899

深圳

中国深圳深南东路5001号
华润大厦9楼
邮政编码：518001
电话：+86 (755) 2547 1000
传真：+86 (755) 8266 8930

天津

中国天津大沽北路2号
天津环球金融中心
津塔写字楼40层06单元
邮政编码：300020
电话：+86 (22) 2329 6238
传真：+86 (22) 2329 6233

厦门

中国厦门鹭江道8号
国际银行大厦12楼
邮政编码：361001
电话：+86 (592) 2150 888
传真：+86 (592) 2150 999

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

香港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
太子大厦8楼
香港铜锣湾轩尼诗道500号
希慎广场23楼
电话：+852 2522 6022
传真：+852 2845 2588

澳门

澳门苏亚利斯博士大马路
中国银行大厦24楼BC室
电话：+853 2878 1092
传真：+853 2878 1096

kpmg.com/cn

本刊物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数据，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数据在阁下收取本刊物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本刊物所载资料行事。

© 2016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 香港合伙制事务所，是与瑞士实体 — 毕马威国际合作组织（“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网络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香港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刊物编号：HK-FS16-0001c

二零一六年八月印刷